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106年度預算書

【含業務計畫書】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106 年 度 預 算 書

【含業務計畫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1 日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目　次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總說明

壹、概況・・・・・・・・・・・・・・・・・・・・・・・・ 第 1-4 頁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業務計畫書）・・・・・・・・・・ 第 5-21 頁
　一、106 年度工作計畫或方針・・・・・・・・・・・・ 第 5-19 頁
　二、衡量指標・・・・・・・・・・・・・・・・・・・・ 第 19-21 頁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第 22-25 頁
　一、收支營運概況・・・・・・・・・・・・・・・・・・第 22-23 頁
　二、現金流量概況・・・・・・・・・・・・・・・・・・第 24 頁
　三、淨值變動概況・・・・・・・・・・・・・・・・・・第 25 頁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及成果概述・・・・・・・・・・・・・・・・・・・・第 26-77 頁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第 26-63 頁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第 64-77 頁

主要表

壹、收支營運預計表・・・・・・・・・・・・・・・・・第 78 頁
貳、現金流量預計表・・・・・・・・・・・・・・・・・第 79 頁
參、淨值變動預計表・・・・・・・・・・・・・・・・・第 80 頁

明細表

壹、收入明細表・・・・・・・・・・・・・・・・・・・・第 81 頁
貳、支出明細表・・・・・・・・・・・・・・・・・・・・第 82 頁
參、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第 83 頁

參考表

壹、資產負債預計表・・・・・・・・・・・・・・・・・第 84 頁
貳、員工人數彙計表・・・・・・・・・・・・・・・・・第 85 頁
參、用人費用彙計表・・・・・・・・・・・・・・・・・第 86 頁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總　說　明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及目的：

為處理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事項，依文化藝術獎助條例第十九條規定制定「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並設立本基金會。

而本基金會設立之目的，係為營造有利文化藝術工作之發展環境、獎助文化藝術事業、提昇藝文水準。

二、基金來源：

1、文化部編列預算
2、本基金之孳息收入
3、國內外公私機構、團體或個人之捐贈
4、其他有關收入

三、經費來源：

1、基金之孳息收入
2、國內外公私機構、團體或個人之捐贈
3、其他有關收入

四、業務範圍：

1、輔導辦理文化藝術活動
2、贊助各項文化藝術事業
3、獎助文化藝術工作者
4、執行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之任務

五、組織及職掌：

1、董事會

（1）置董事二十一人，其中一人為董事長，由董事互選之

（２）職掌

①工作方針之核定

②重大計畫及獎助之核定

③基金之籌集及保管運用

④預算及決算之審核

⑤重要規章之訂定及修正

⑥重要人事之任免

⑦其他重要事項之審議或核定

２、監事會

（１）置監事三至五人，其中一人為常務監事，由監事互選之

（２）職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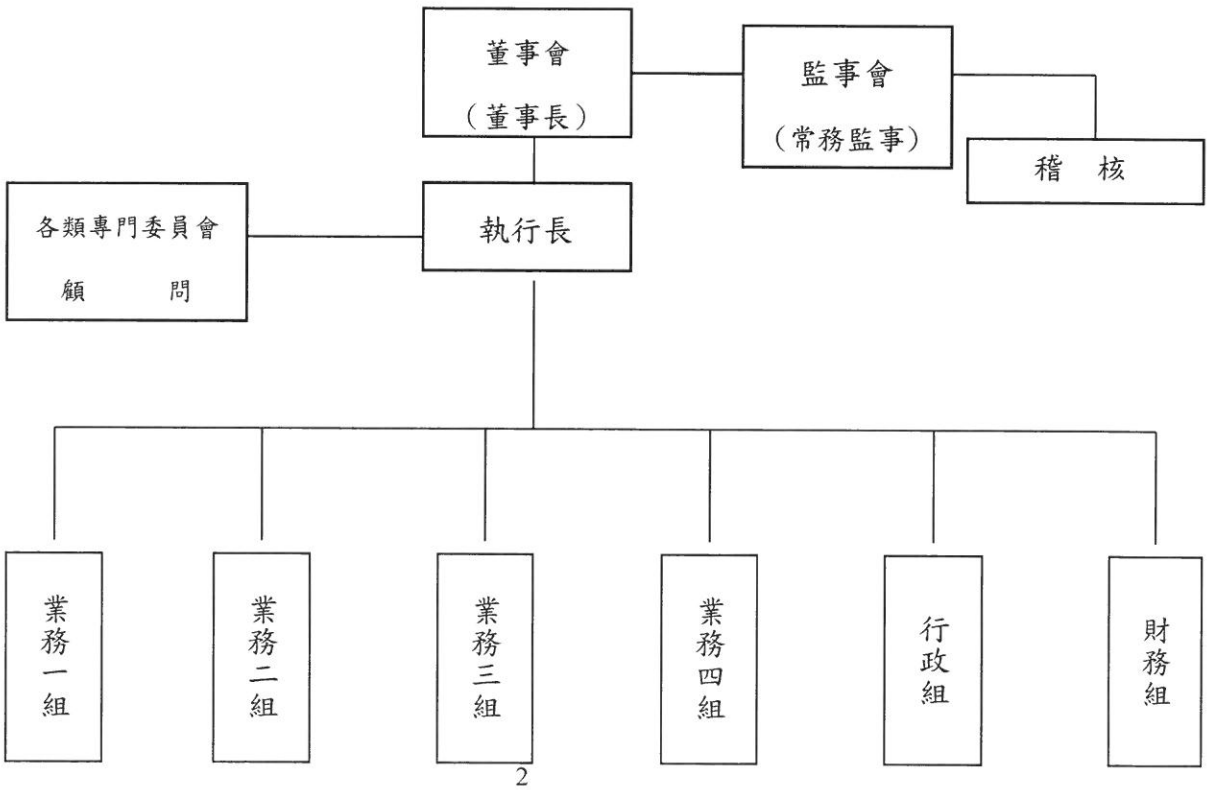
①基金、存款之稽核

②財務狀況之監督

③決算表冊之審核

３、執行單位

置執行長一人，綜理會務，其下設：業務一組、業務二組、業務三組、業務四組、行政組以及財務組，分別承辦主管之業務、財務與行政事項。本會組織系統圖及各組職掌如下：



（１）業務一組（研究發展）職掌：

①本會發展方針與政策之研擬

②藝文資訊之提供

③有關文化藝術獎助事業之調查、統計、分析及研究

④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２）業務二組（獎助）職掌：

①甲類（如音樂、舞蹈、戲劇(曲)、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研擬

②甲類（如音樂、舞蹈、戲劇(曲)、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宣導、推動

③甲類（如音樂、舞蹈、戲劇(曲)、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執行

④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３）業務三組（獎助）職掌：

①乙類（如文學、美術、文化資產(含民俗技藝)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研擬

②乙類（如文學、美術、文化資產(含民俗技藝)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宣導、推動

③乙類（如文學、美術、文化資產(含民俗技藝)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執行

④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４）業務四組（資源發展）職掌

①本會基金募集規劃

②媒體公關

③各項刊物之出版

④國家藝文獎項之辦理

⑤國際交流業務

⑥藝企平台業務

⑦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５）行政組職掌

①董監事會會議幕僚作業

②本會人力資源管理

③文書、收發及檔案管理事項

④印信典守事項

⑤出納管理

⑥庶務管理事項

⑦支援各組之事項
⑧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6）財務組職掌
①財務規劃
②預算編列及控制
③費用之審核
④會計管理
⑤資金管理規劃
⑥補助資金之撥付
⑦決算事項
⑧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業務計畫書）：

依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及本會設置條例等相關法規，以營造有利文化藝術工作之展演環境及獎助文化事業提升藝文水準為宗旨。本會除持續穩定扶植民間文化藝術事業及工作者之外，為因應國家文化政策之發展及外在藝文生態的趨勢與需求，本屆（第七屆）董事會更進一步擘劃擴大藝術對於台灣其他領域（產業界）之影響力，及提升台灣藝術在國際發展之能量等政策方針。據此，擬訂近、中程發展之重要使命與發展方針，包含有以下五項：1. 穩定本會財務表現；2. 扶植民間自發性藝文事業；3. 發展藝術生態觀察與研究交流網絡；4. 開拓藝文與產業跨域創新合作模式（產業文創化）；5. 開發國際參與策略及執行方案等。

為達到前述各項使命及方針，106 年度經費分配狀況除仍以補、獎助業務為主，相關經費支出達 1.79 億元（其中補、獎助金支出為 1.49 億元），占總支出 71.39%外，其餘則分配於研究發展、資源發展、行政及財務等相關業務之執行。

一、106 年度工作計畫或方針

（一） 研究發展業務計畫

【勞務成本 45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45 萬元】

為發揮第三部門的公共影響力及組織動能，擴大文化藝術對於社會的影響力，期以本會多年來所積累之藝文補助與各項研究成果為基礎，建構一國內外藝術文化議題之生態觀察與政策導向，具統計、分析、研究及策略建議諮詢功能的「藝文智庫」網絡，推動台灣當代藝術跨域合作研究與知識分享。本年度研發工作重點有二面向，其一、「藝文生態發展前瞻研究」，包括持續進行各藝文生態的觀察、評析國內外重要藝文發展趨勢，並提出藝文發展策略建議；亦持續各藝術領域之智庫框架研究與主題式研究，以累積回饋知識予本會當代藝術檔案庫；其二、推動「台灣當代藝術資料聯網」，以建構本會當代藝術檔案庫為主軸，並串聯國內公私部門相關藝術資料庫，評估台灣當代藝術資料聯網之可行方案，以作為台灣當代藝術研究之基礎。本年度研發業務計畫內容如下：

1、藝文生態前瞻與策略規劃

（1）計畫重點：

I. 以藝文扶植政策與各藝術領域發展動態為範疇，觀察、收集與分析國內外重要藝文相關統計資料與趨勢，作為藝文政策發展方針與策略研擬之參酌。

II. 持續關注本會內、外部環境及政策發展，召開內部與外部諮詢會議，評析藝文生態重大變革及與本會業務發展相關的資訊或議題，並向董事會政策研議小組會議提出報告。

（2）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60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預期效益：因應政經及藝文環境發展之變革，觀測國內外藝文生態發展趨勢及藝文扶植政策動態，研議本會組織定位與藝文扶植策略之評估建議，完成相關專題分析或策略規劃共 1 案。

2、藝術個案採集與研究

（1）計畫重點：

I. 以本會補助類別（音樂、舞蹈、戲劇/曲、視覺藝術、文學、視聽媒體、文資、藝文環境發展）為主要範疇，挑選具台灣當代藝術前衛性、實驗性、創新性或影響力的計畫案例，針對這些計畫案例，進行深度觀察、訪談與記述，並蒐集計畫執行過程之影像與文字記錄（含訪談影音、創作素材、手稿、週邊文宣...等），以建構、充實、累積本會當代藝術檔案庫。

（2）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80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預期效益：長期並持續性地深度觀察本會獲補助計畫執行過程，建構並累積本會當代藝術檔案庫，本年度預計完成藝術個案採集研究 10 案。

3、藝文環境發展專題研究

（1）計畫重點：

I. 延續於 104 年所提出「建構『視覺藝術』生態觀察指標面向與研究架構」計畫，本年度亦協同外部相關專業團隊，擇定其他藝術領域類別，共同發展該藝術領域基礎生態觀察框架研究，以形塑本會藝文智庫的完整架構。

II. 為回應各藝術領域之國內外發展動態，從以解決藝文實務所碰觸之問題，從藝文工作者需求角度為思考，協同外部相關專業團隊共同進行前瞻性的主題研究，以作為藝文界及本會發展之參酌。

（2）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00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預期效益：持續完備本會之藝文智庫架構及內容建構，並透過與外部相關專業團隊合作，完成藝文生態觀察框架研究及主題研究共 2 案。

4、當代藝術檔案研究運用與推廣

（1）計畫重點：

I. 與外部相關專業團隊及研究者合作梳理國藝會累積之當代藝術檔案，進行脈絡研析，透過研究論述、展演、論壇、分享交流會或工作坊等不同型式活動的辦理，將相關文獻資料進行知識再生產與運用，擴大本會獎補助成果效益，進一步向社會大眾及國際藝文社群引介推廣台灣當代藝術發展樣貌。

II. 本會業務參考用書購置、平面/電子期刊訂閱、線上資料庫購買與檢索、文字、圖片、影音之授權使用。

（2）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05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預期效益：透過研究論述、展演或分享活動梳理本會當代藝術檔案，促進藝

文資料的活化運用與知識再生產，完成研究論述、展演或分享活動共 2 場次。

5、藝文資料庫建置與維運

（1）計畫重點：

I. 本計畫奠基於本會過往補助成果文獻資料之建置基礎，進行本會當代藝術檔案庫之初期建置(含實體檔案與數位檔案)，期未來更有效地開放予藝術社群、研究者及公眾分享。本年度將優先以本會視覺藝術領域之過往補助成果及新近之個案採集計畫成果作為建置範疇。工作內容包含成果檔案之詮釋欄位登錄、檔案文件之徵集與補足、特殊文獻管理及保存處理、授權確認等。除實體資料的檔案建置之外，也將同步進行數位化建檔，並規劃及建置數位資料庫，以提供開放查詢及分享。另為有助於資訊的國際流通與串連，數位資料庫系統將部分進行中英文同步之介面建置，並初步評估及協尋串聯其他國內相關藝術資料庫之可行性。

II. 藝文時事剪報資料庫之資料建置與維運。

III. 獲公部門藝文補助資訊系統之資料建置與維運。

（2）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35 萬元。（勞務成本）

（3）預期效益：

I. 完成本會當代藝術檔案庫系統建置。

II. 持續蒐集當年度國內外藝文領域相關時事、研究資料，作為本會相關業務發展之參酌。

III. 持續維運獲公部門藝文補助資訊系統，以掌握國內相關藝文補助資源現況，本年度預計建置 2,500 筆資料。

6、當代藝術檔案庫實體空間設備建置

（1）計畫重點：

針對本會當代藝術檔案庫所需空間（包含一般資料典藏區、特殊資料典藏室、小型討論區、辦公空間、檢索區、資料複印區、視聽閱覽區、補助成果檔案及其他台灣當代藝術文件複合展示空間等）進行空間裝修與設備採購。另為充實當代藝術檔案庫之蒐藏內容，除透過藝術個案採集與研究計畫蒐羅相關文獻資料外，亦補充購置台灣當代藝術相關之出版品(圖書、期刊及影音資料)，透過各藝術領域類別之諮詢確立出版品徵集方針，逐年購置蒐羅，使本會當代藝術檔案庫有更豐富完整的台灣當代藝術參酌資料。

（2）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0 萬元。（勞務成本）

（3）預期效益：持續整備本會當代藝術檔案庫實體空間、設備及文獻蒐藏，以完備檔案保存及開放運用之相關設施設備。

（二） 獎助業務計畫

【補助業務支出 1 億 7,228 萬元、獎項業務支出 768 萬元】

本會的補助目的在運用公共資源，催生民間活力，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均衡發展之環境，補助業務分為「常態補助」及「專案補助」兩區塊相互配合，以臂距原則，尊重藝術發展及需求。

106 年度業務發展重點除賡續定期辦理常態、專案補助相關業務，並持續加強人才培育、國際發展之相關補助機制，在人才培育的部分規劃有「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計畫」、及「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相關領域人才為文化領域的重要資源，期透過相關計畫刺激新一代創作者學習與成長，協助累積相關人才的實務經驗，進而厚實文化發展之根基。在國際拓展的部分，除常態補助國際交流項目增加為每年六期受理補助申請外，並規劃有「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紀錄片導演國際發展專案」、「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期能協助相關藝術工作者與國際連結，建立並拓展與國際藝術環境的交流網絡，經由跨國合作與國際資源的整合，提升台灣之國際能見度。

1、常態補助業務

（1）計畫重點：依據董事會通過之「補助申請基準」，常態補助制度秉持公正、公開、透明化的原則，業務範圍包含各類文化藝術獎勵、補助辦法之研擬、修訂、補助案之審議、考評、補助成果宣導及推動等。每年一月、六月定期受理補助申請，國際文化交流項目為每年六期受理補助申請。

（2）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 億 1,675 萬 5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1 億 1,278 萬 5 千元、相關業務費用 397 萬元。（補助業務支出）

（3）預期效益：

I. 各期補助資源的調配得宜。

II. 評審的組合兼顧地域性、專業性與多元性。

III. 執行部門是否客觀專業的執行各階段的任務，包括：

①資格審查的執行確實掌握各項審查要點。

②複核的執行足以提供會審所需各項資料。

IV. 透過相關的統計及分析資料，檢視藝文生態之變化及發展。

V. 年度基準修訂項目的執行情形，及對藝文生態及該類別所造成的影響。

VI. 常態補助與專案補助計畫互補平衡，靈活反應藝文發展現況。

VII. 穩固及提昇藝文補助資源，支持藝術團體與個人持續創作。

2、專案補助業務

計畫重點與目標：專案補助是針對藝文生態發展中具急迫性或指標性的需求而規劃，主動提出策略性專項，與常態補助相互配合，結合企業資源挹注，以對藝文生態發展發揮更大的效力。

（１）紀錄片製作專案

I. 計畫重點：扶植專業紀錄片工作者，鼓勵其創作具原創、實驗精神，能真切傳達人文社會關懷、呈現時代意義，且具保存價值之紀錄片。藉由補助製作為專業紀錄片工作者挹注更充足的資源，蓄積創作能量，藉以提升國內紀錄片製作品質。

II. 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520 萬 2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50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20 萬 2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Ⅱ. 預期效益：

①為專業紀錄片工作者挹注更充足的資源，豐厚紀錄片製作能量。

②鼓勵紀錄片作品題材與形式的多元性，開掘紀錄片作品議題的深度與廣度。

③提升紀錄片製作品質，增加國內市場與國際能見度。

（２）紀錄片導演國際發展專案

I. 計畫重點：培育紀錄片工作者提升國際視野、擴大創作格局、累積製作能量，整備邁入國際市場的能力，並媒合國內紀錄片工作者與國際專業人士合作之機會，拓展國際發展網絡與人脈，經由跨國合作與國際資源的整合，協助其與國際接軌。

II. 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78 萬 1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15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28 萬 1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Ⅱ. 預期效益：

①提升國內紀錄片工作者國際視野，擴大作品格局水準，開創新的創作視角。

②協助國內紀錄片工作者與國際師資 、國際資源直接進行交流，進而促成國際資金與人才整合機會。

（３）傳統戲曲發展專案

I. 計畫重點：為促進國內傳統戲曲發展，提升傳統戲曲的創作能量，並培養傳統戲曲行政及策展人才，本會規畫「傳統戲曲發展專案」，鼓勵戲曲團體/個人發表新作品，或是以戲曲團隊為服務對象的推廣、策展平台，提供經費補助、創作諮詢、宣傳至技術統籌等多方面協助，協助傳統戲曲工作者提升創作、行政能力，以開拓傳統戲曲的多面向發展。

II. 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26 萬 2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2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6 萬 2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III. 預期效益：

①激發傳統戲曲的創作能量。

②協助戲曲團隊拓展國際表演市場。

③扶植服務戲曲團隊的策展平台。

（４）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I. 計畫重點：本專案以補助創作生活費及出版，配合相關宣傳及推廣活動，

活絡長篇小說創作、整體生態環境及拓展未來國際發展。

II. 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299 萬 8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20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99 萬 8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III. 預期效益：

①豐厚長篇小說創作能量及作品題材。

②活絡長篇小說出版市場。

③開拓華文小說國際交流與聯結。

（5）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I. 計畫重點：為協助提昇當代藝術展覽品質，增進視覺藝術策劃性展覽的發展空間，鼓勵專業策展人與藝術展覽團隊合作，提出具有研發效益的專題展覽計畫。期促使理論、創作與展覽三者整合，並裨益藝術相關專業的同步成長。本專案自 101 年起分為兩階段補助，第一階段駐地研究，第二階段展覽計畫。補助案執行期間，將配合安排本會業務單位人員進行訪視。規劃 106 年補助結果國際訪視，預定前往歐亞訪視以 6 日計，合計 4 人次。預計執行期程為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II. 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338 萬 4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30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38 萬 4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III. 預期效益：

①促進當代藝術創作、展覽與研究之整合，以提升視覺藝術展覽品質。

②帶動台灣當代藝術具時代趨勢之議題探討與研究。

③培育國內優秀獨立策展人才，進軍國際。

（6）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

I. 計畫重點：為強化策展作為一種專業的重要性，具體提升視覺藝術策展工作的發展。鼓勵策展人提出具開創性觀點之策展計畫並累積實務操作經驗。以國藝會合作之美術館作為展覽實踐的具體場域，提供策展人策展暨實作的機會，奠定策展發展的基礎。

II. 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250 萬 1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24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10 萬 1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III. 預期效益：

①培植具潛力之民間獨立策展人，累積策展實務能力。

②累積台灣當代具開創性、時代趨勢性議題之策展研究。

（7）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計畫

I. 計畫重點：鼓勵甫出校門踏入社會的藝術家編導創作，提供發表作品的管道，藉由長時間的排練、對談、交流、演出、巡演等過程，提升創作品質，期能培育更多優秀的編導人才。本年度新增與歐洲 Aerowaves 的 pring Forward 藝術節合作進行展演交流計畫，預計評選出 1-2 位舞蹈創作者作品前往演出，增進國際經驗並開闊視野。預計執行期程為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II. 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491 萬 2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38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111 萬 2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III. 預期效益：

①培育具潛力之表演藝術的編創新進人才。

②累積表演藝術新生代的製作經驗與創作能量。

③增進年輕創作者國際經驗並開闊視野。

（８）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I. 計畫重點：徵選表演藝術作品跨國推廣、國際共製、國際連結拓展之計畫，協助團隊整備國際發展之能力，增進國際展演機會，進而提升臺灣表演藝術在國際的能見度。

II. 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828 萬 2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80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28 萬 2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III. 預期效益：

①鼓勵表演藝術團隊製作優質作品，進軍國際舞台。

②促進台灣表演藝術之國際鏈結發展及交流。

（９）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

I. 計畫重點：以駐站評論為經營模式，網羅多位資深、新銳評論寫作者擔任駐站或特約藝評人，建構網路平台，就台灣地區的演出活動、生態觀察等不同面向撰稿，以更全面關照日益蓬勃發展的表演活動。

II. 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99 萬 6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III. 預期效益：

①建立具公信力的表演藝術評論平台，對創作生態，產生正面的影響。

②借助網路傳播特性，發揮即時評論效益，促進社會大眾之參與及討論。

（１０）海外藝遊專案

I. 計畫重點：鼓勵音樂、舞蹈、戲劇、視覺藝術、文學、視聽媒體等領域年輕藝術工作者，透過海外藝術訪查經驗，增廣視野，吸收新知，以充實自我並累積藝術發展能量。

II. 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237 萬 2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20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37 萬 2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III. 預期效益：

①開拓青年藝術工作者視野，增加與國際連結的機會。

②累積藝術發展能量與國際藝文資訊。

（１１）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

I. 計畫重點：為深耕表演藝術評論生態，培育評論寫作人才，深化評論論述能力，鼓勵評論人針對國內發生之音樂、舞蹈、戲劇(曲)正式演出或表演藝術跨域活動提出評論計畫，以活絡評論寫作，帶動各藝術領域與地區之評論發表風氣，進而擴大評論對生態面的影響。

II. 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213 萬 5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20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13 萬 5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III. 預期效益：

①培育表演藝術評論人才。

②多元觀點發表，在創作與觀賞者之間，發揮引介功能。

（１２）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

I. 計畫重點：偕同民間藝文組織，共同合作建構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協助藝術團隊、藝術家與國際連結，建立國際交流網絡，累積及誘發臺灣藝術發展能量。本專案因應各類別藝文生態發展之需求規劃，推動之平台包括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數位表演藝術平台、原住民表演藝術推廣平台、表演藝術華文地區推廣平台、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視覺藝術國際策展資源平台、華文小說國際互聯平台。業務單位將依據各個國際平台執行計畫之進程，安排相關業務同仁實地訪視平台推動之國際展演交流計畫，7 個平台各以一次 2~3 人出訪為安排。亞洲地區以 8 人次，每次出訪日期以 5 日計；歐美地區以 6 人次，每次出訪日期以 7 日計。預計執行期程為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II. 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970 萬元，其中國際平台合作委託費用 1,68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290 萬元(補助業務支出)。依第七屆第七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特別公積專款」支應。說明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平台計畫	預算金額
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	3,500
數位表演藝術平台	2,500
原住民表演藝術推廣平台	2,500
表演藝術華文地區推廣平台	2,000
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	2,000
視覺藝術國際策展資源平台	1,800
華文小說國際互聯平台	2,500
業務費用	2,900

III. 預期效益：

①促進台灣藝術家、藝術團隊之國際鍊結及知識交流，開發國際展演或專業人士合作機會。

②培育國際藝術相關事務人才與團隊。

3、獎項業務

為鼓勵具累積性成就之傑出藝文工作者，持續辦理「國家文藝獎」之評選，遴選文學、美術、音樂、戲劇、舞蹈、建築等領域中具代表性之標竿人物，予以獎勵表揚。

（１）辦理第二十屆國家文藝獎之評選

I. 計畫重點：為鼓勵具累積性成就之傑出藝文工作者，持續辦理「國家文藝獎」之評選，遴選文學、美術、音樂、戲劇、舞蹈、建築等領域中具代表性之標竿人物，予以獎勵表揚。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II. 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764 萬元，獎助金費用 700 萬元，業務費用 64 萬元。（獎項業務支出）

III. 預期效益：榮耀文藝獎得主的藝術成就，向社會大眾推介本屆文藝獎得主之創作事蹟。

（２）文藝獎推廣計畫

I. 計畫重點：文藝獎得主公布推廣宣傳計畫，為向國家文藝獎得獎者致敬，及讓得獎者之藝術成就能廣為社會大眾所認識，達到推動國家文藝獎設置之目的，本會於得主公布後，以廣發新聞稿及規劃網路媒體推廣宣傳等方式進行第二十屆文藝獎得主訊息推廣。

II. 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4 萬元。(獎項業務支出)

III. 預期效益：彰顯文藝獎獎項高度與各類得獎者成就，榮耀文藝獎得主的藝術成就，向社會大眾推介文藝獎與得獎者之創作事蹟，擴大獎項影響力與知名度。

（三） 資源發展業務計畫

【勞務成本 426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149 萬元】

本會長期在獎補助業務、研究發展與資源募集等面向上，累積了豐富的實務經驗，同時也建立了相當的公信力，據此，我們得以充分掌握政府部門、學術界、企業界以及其他民間組織的資源網絡，如此的堅實基礎，一方面讓我們在執行會內各項計畫時，得以提供藝文界最大的服務效能，另一方面也能為不同領域之間創造交流合作的機會，而這些努力的終極目標是為藝文事業的發展創造出各種可能，並爭取長期的資源挹注。

106 年度之資源發展工作依此目標分別在藝企合作、公關維繫及國際事務、TAF 藝企交流平台四個面向上進行開展。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１、藝企合作

（１）計畫重點：

I. 藝企合作發展計畫

本計畫針對藝企合作，廣泛進行專案開發與搭建合作平台的機會。透過交流活動、講座、企業參訪等形式，為藝文界創造資源。

II. 「國藝之友」會務推動

「國藝之友」為國內第一個藝術與企業平台組織，於 93 年 2 月 26 日正式成立，期望跳脫「贊助者」與「被贊助者」的單線思維，在透過

雙方專業與資源的交互運用下，開創各種合作模式。計畫內容包括辦理會員親近藝文活動，讓會員定期交流，帶領企業會員透過實際參與藝文活動，有效增進與藝術界彼此的認識、培養互信的默契，在兼顧雙方需求的考量下觸發合作的可能。

III. 藝企合作網站經管

為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觀念，95 年度由國藝之友贊助本會建置《藝企網》，除建置各項具資料庫性質之內容並定期維護與更新之外，亦廣泛搜訪國內藝企合作個案，並挑選其中質優者以專輯或個案深入介紹方式進行報導引介，以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觀念並分享藝術與企業合作之各項技術。

（２）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340 萬元，其中國藝之友等相關活動支出 250 萬元（勞務成本），藝企合作及藝企網站經管等支出為 90 萬元（勞務成本）。

（３）預期效益：宣導本會國藝之友組織及積極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觀念；增加該年度企業與國藝會共同合作專案件數；增進國藝之友會員網絡的互動交流；增加該年度國藝之友親近藝文活動的廣度與深度；增加參與親近藝文活動之累計人次及滿意度。

2.公關維繫

（１）計畫重點：

I. 年報編製

本會以公設財團法人的組織型態設立，受到各界高度的期望與全面的監督，年報之發行除為定期說明業務內容與成果之外，亦公開本會基金與經費的財務運用情形。

II. 《國藝會線上誌》編製

為宣導本會各項業務、推介獲本會獎補助之藝術家及其創作，並積極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觀念，101 年起發行《國藝會線上誌》，以策劃性主題專輯為主體，搭配國藝會業務動態深入報導，各類與當期主題相關之專欄，包括藝術家及作品之深入評介、傑出新秀藝術家推介、藝企合作案例、獎補助動態及藝文生態評析、國際藝文觀點、活動即時報導等，期能將國內不同領域的藝術創作面貌，推介與藝文界、藝文愛好者以及企業界，進而有利於藝文參與及藝文贊助之推廣。

III. 公關活動

為推廣本會補助成果，本會主動辦理各項記者會及成果發表會，與外界分享國內藝文團隊優秀作品；另為掌握藝文生態現況、了解藝文界及企業界實際需求，本會參與各式藝文活動並拜訪企業，尋求外界之多方經驗與意見，作為本會未來業務方針之參考。同時為提升及強化本會於藝文領域之形象及知名度，以達致資源發展之目的，不定期委託專業設計團隊協助設計製作本會專屬之公關贈品，以一致性「識別

系統」的觀念，建立並深化本會專業形象，以達宣傳推廣之效。

IV. 國藝會網站經管及整合行銷

本會建置官方網站，宣導本會會務，提供藝文界即時之獎補助、藝文展演及其他重要訊息，以作為藝文資訊服務平台之重要角色，並將本會業務執行成果分享外界之相關服務。，另為強化強化本會、藝術與大眾關聯度，並提升聲量及能見度，規劃整合行銷計畫，有效整合廣宣通路資源，以達到最佳露出及推廣效益。

（２）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80 萬元。其中包括年報與《本會線上誌》、公關活動及媒宣通路整合行銷計畫相關支出 144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網站經管相關支出 36 萬元（勞務成本）。

（３）預期效益：揭露本會執行各項業務之內容及具體成效；提供親切便捷的資訊服務，強化藝文服務平台之角色；辦理公關活動及媒宣通路整合計畫，推廣本會補助成果，與外界分享國內藝文團隊優秀作品，並強化本會、藝術與大眾關聯度，擴大宣傳本會之成果與形象。

３、國際事務

（１）計畫重點：隨著國藝會國際交流平台陸續建置，與國際藝術創作者及組織機構相互交流機會與日俱增，為活絡國際交流事務之執行，相關公關、宣傳、資訊交流等業務成為此計畫發展之首要。

（２）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5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３）預期效益：藉此計畫之推動，讓國藝會國際交流平台之能見度與參與度增加，並藉此活絡國藝會與其他國際藝術創作者及組織機構之連結。

４、TAF 藝企交流平台

（１）計畫重點：預計於藝文村建立藝企交流平台，於此空間舉辦藝文界與企業界之間的交流合作、親近體驗藝文等活動。透過國藝之友會員（企業主），以及參與藝文社會企業專案的相關計畫之企業人資、福委主管，向其企業員工推廣藝文，增進藝文消費，並促進藝企共創價值、發展創新合作模式及擴大社會影響力。預計規劃舉辦藝企交流活動，參加者以企業員工、一般大眾為主。

（２）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 50 萬元。(勞務成本)

（３）預期效益：擴大、深化藝企合作關係，為藝文與企業雙方加值。推廣企業員工及眷屬親近藝文，擴大藝文消費及對社會影響層面；促進藝企交流，增加藝文界廣宣及尋求贊助之機會；除了藝文贊助專案，企業還可與藝文界發展共創型專案，藝企合作更創新多元。

（四） 行政業務計畫

【管理費用 5,539 萬 2 千元、其他業務支出 399 萬 1 千元】

行政組係組織內部管理與後勤支援部門。核心業務係包括負責董監事之會務運作、文書、總務、人事、出納與資訊管理等事項。106 年度除依業務職掌執行各項業務外，並配合支援各組。本年度工作重點以提升組織成員的活力與創新、強化組織營運管理機制、健全管理資訊系統、辦公空間改善及例行事務有效管理為目標。

1、董監事會議幕僚作業

（1）計畫重點與內容:

依本會設置條例第10條及本會捐助及組織章程第11條規定：董事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本會「組織規程」第8條規定，董監事會會議幕僚作業由本組掌理負責。董監事會議工作內容重點為排定會議時間、議程擬定、出席人數統計及會場之安排準備、董監事會會議之紀錄、董監事臨時會議之召開、董監事基本資料及通訊資料建檔與連繫並適時向董事長、常務監事報告會務狀況。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6年1月至106年12月。

（2）經費預算：106 年度編列費用 368 萬 1 千元。（管理費用）

（3）預期效益：

本組將妥善辦理董、監事會議相關事項，加強執行部門與董、監事會及董事會各功能小組之連繫與互動。並適時向董事長及常務監事報告會務狀況，建立良好的溝通模式，以利會務之運作。

2、人力資源管理

（1）計畫重點：

為完成組織目標，在面對產業變化、法令的修訂及職場環境改變等因素，如何健全人力資源管理、培育員工創新思維、維持勞資和諧關係，為本計畫重點。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6年1月至106年12月。

（2）經費需求：106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包括員工薪資(包含空總 TAF 專案人力)、保險等計 3,480 萬 8 千元。（管理費用）

（3）預期效益：建立友善職場、照護員工身心健康、提升員工工作效率、促進組織運作順暢。

3、總務暨行政管理

（1）計畫重點與內容

依據本會「組織規程」，行政組之工作職掌執行相關業務。為推動會務順利運作及例行事務有效管理，配合會務之運作，妥善辦理各項例行性工作。本計畫工作重點為藝文村修繕及搬遷費用、辦公室租賃費用、辦公室

修繕與環境管理維護、維護會議室影音設備以提供較好設備及環境、辦公設備更新以適時汰舊換新辦公室老舊設備、辦公室事務機設備租賃、本會電子設備保險及各項系統維護合約管理、公務車租賃及會議室管理及自有辦公房舍建購計畫事前評估作業等。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6年1月至106年12月。

（２）經費預算： 106 年度編列預算費用含辦公設備折舊等計 1,690 萬 3 千元。（管理費用）

（３）預期效益：各項業務預算控制得宜，並且適時支援、達成各組業務之需求，達成業務目標。

４、資訊系統管理

（１）計畫重點與內容

依據本會「組織規程」，行政組之工作職掌執行相關業務。為健全管理資訊系統，以期提升工作效率，並降低人力作業成本。維護本會各項系統及應用軟體之運作，資料公開與資訊共享。計畫內容重點包含:電腦硬體汰舊換新作業以避免因硬體差異導致執行產生快慢差、網際網路連線以維護會內光纖網路提升網路連線品質與效能、防火／防毒牆維護更新、防火／防毒牆維護更新及軟體採購計畫。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6年1月至106年12月。

（２）經費預算：106 年度編列預算費用包括設備折舊費用等計 359 萬 1 千元。（其他業務支出）

（３）預期效益：各項資訊設備採購預算控制得宜，並且嚴格控管會內資訊安全避免資訊安全威脅發生。健全本會資訊設備，以期提升工作效率，降低人力成本，提供安全保障之資訊環境。

５、法務諮詢

（１）計畫重點與內容

依據本會「組織規程」，行政組之工作職掌執行相關業務，提供本會業務運作所衍生法務問題之諮詢，使會務運作順利。整理並轉達業務單位所需法務諮詢內容予合作單位「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協助順利及時完成諮詢。每三個月結算諮詢費用，以控管支出。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6年1月至106年12月。

（２）經費預算：106 年度編列預算費用 40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３）預期效益：依據各組所提之法務事項，透過律師諮詢即時解決法務問題。

（五） 財務業務計畫

【管理費用 64 萬 7 千元、其他業務支出 246 萬元】

本會經費來源包括基金孳息、政府捐助、以及民間捐助等，然因民間募款不易再加上政府財政困窘，致使本會最主要經費來源為基金之孳息收入。本會財務規劃及執行，除在兼具安全性、穩定性及收益性原則下，並遵循本會「投資作業辦法」之規範，以獲取穩健之財務收入，更期待提供穩定的藝文補助與協助藝文發展之經費來源。

1、基金之管理運用

（1）計畫重點

為執行「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賦予之任務，將本會目前管理運用之60億餘元基金，所產生之基金孳息所得提供藝文界各項補助經費，以達成業務推動之目標。

106年度財務規劃將60億餘元基金分別配置於定存、固定收益類商品及股票等三部份，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6年1月至106年12月。

單位：新臺幣千元

配置項目	配置金額	預估報酬率	預估收入
定存(創立基金)	2,000,000	1.175%	23,500
固定收益類 (受益憑證、定存、短期票券等)	1,897,489	3%	57,000
股票、股票類	2,000,471	6%	120,000
可規劃資金小計	5,897,960		200,500
修繕TAF資本支出	150,000	-	-
基金合計	6,047,960	3.31%	200,500

（2）經費需求：預估106年度費用246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預期效益：106年預期財務收入為2億50萬元，預估報酬率為3.31%。

2、預決算控管及編製計畫

（1）計畫重點

配合本會會計制度及政府對公設財團法人預、決算相關之規定，對各項經費來源之執行做好編製、控管、以及報導之責任。嚴格控管年度預算執行，一切支出均依業務計畫預算予以之執行，且在有限的資源下達到最大的效益，並於規定時程完成預、決算相關作業。

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6年1月至106年12月。

（2）經費需求：預估106年度費用64萬7千元。（管理費用）

（3）預期效益：每月提供預算執行報表，於審核各項支出時確認是否均於預算額

度內，以控管各項業務經費執行未逾年度預算，並在預算範圍內撙節不必要支出以達成各項業務計畫預期效益。

二、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目標值
一	穩定投資報酬率	一	定存投資報酬率	1	統計數據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大於等於100%
		二	固定收益類投資報酬率	1	統計數據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大於等於150%
		三	股票投資報酬率	1	統計數據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大於等於200%
二	發展勸募資源	一	勸募專案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達成勸募案數目/今年提案數目	大於等於1
三	提升企業界認同	一	國藝之友滿意度	1	統計數據	問卷調查中勾選滿意人數／填答問卷人數x100%	大於等於70%
四	提供文化藝術補助與平衡城鄉藝文發展	一	定期辦理獎補助業務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常態補助每年各類別兩期及國際交流6期、國家文藝獎÷預定辦理常態補助每年各類別兩期及國際交流6期、國家文藝獎。 註：國家文藝獎每兩年辦理一次。	大於等於100%
		二	提升台北以外獲補率	1	統計數據	1. 台北以外地區平均補助率成長率1%／年(佔33%)。 2. 增額補助非台北區申請計畫(佔33%)。 3. 台北以外地區或補率不低於該類別獲補助率(佔33%)。	大於等於33%
五	創新文化藝術補助與研發	一	補助基準修訂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補助基準檢討與修訂÷預定辦理補助基準檢討與修訂。	大於等於100%

		二	補助方向規劃創新提升率	1	統計數據	辦理專家諮詢會議（新設或修訂補助辦法或基準），每年達2項目(含)以上。	100%
		三	藝術團體與個人創作提升	1	統計數據	補助(1.常態 2.專案)創作暨新製作計畫每年達200件	100%
六	健全國藝會工作流程再造	一	資訊系統管理效能提升	1	統計數據	案件電子化比例(線上申請+檔案電子化)	60%
		二	審查成本降低率	1	統計數據	實際審查成本支出/預定審查成本支出	小於等於1
		三	審查效率	1	統計數據	實際審查時間/預計審查時間	小於等於1
		四	申訴回應率	1	統計數據	1.申訴案回覆時效(50%)：單件平均回覆天數／10 2.同一案件再申覆率(50%)：(同一案件再申覆件數／申覆件數)	(1.+2.)之值小於等於50%
七	掌握藝文發展趨勢，有效連結藝文價值網絡	一	趨勢觀察與政策規劃報告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報告完成數量÷預計報告建置數量(1式)x100%	100 %
		二	專題研究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專題研究完成數量÷預計進行專題研究數量(2案)x100%	100%
		三	藝術個案採集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藝術個案採集完成數量÷預計採集數量(10 案例) x100%	80%
		四	當代藝術檔案研究運用推廣活動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實際完成活動數量÷預計舉辦活動數量(2 場次)x100%	100%
		五	藝文補助資訊建置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實際建置數量÷預計建置數量(2500 筆)x100%	80%
八	提供便捷資訊	一	補助業務說明會	1	統計數據	106年度說明會實際召開次數/106年度說明會預定召開次數	大於等於1

		二	國藝會電子報定期出刊率	1	統計數據	106 年度電子報實際出刊數目÷106 年度電子報預計出刊數目 x100%	100%
		三	《國藝會線上誌》出刊率	1	統計數據	106 年度《國藝會線上誌》實際出刊數÷106 年度《國藝會線上誌》預計出刊數 x100%	100%
		四	國藝會年報定期出刊率	1	統計數據	106 年度年報實際出刊數÷106 年度年報預計出刊數目 x100%	100%
		五	國藝會網站資料更新率	1	統計數據	建置完成件數÷接收資料件數	100%
九	提升員工職能	一	個人員工教育訓練	1	統計數據	人員平均參與時數	大於等於 1
		二	專案活動規劃	1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辦理時數	大於等於 1

評估體制之各數字代號意義說明如下：
1.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指實際評估作業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指實際評估作業是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等）負責運行
4.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一）收入 2 億 2,960 萬元

1、業務收入 2 億 2,410 萬元，包括：

（1）受贈收入 2,360 萬元，係包括「國藝之友」之贊助款募集約計 500 萬元、「游藝卡」消費回饋金收入約計 20 萬元、TAF 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贊助款 1,200 萬元及專案補助或活動贊助等約計 640 萬元。

（2）財務收入 2 億 50 萬元，截至 105 年 4 月 12 日之基金為 60 億 4,796 萬元，扣除主管機關於 105 年 1 月 26 日回函同意本會動支基金母金 1 億 5,000 萬元支應進駐 TAF 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之修繕後，106 年度可規劃資金為 58 億 9,796 萬元，其中 20 億元承作定期存款(創立基金) ，預期收入為 2,350 萬元及 18 億 9,748 萬 9 千元承作固定收益類投資(受益憑證、定期存款、短期票券等)，預期收入為 5,700 萬元，另 20 億 47 萬 1 千元承作符合本會「投資作業辦法」之長期投資股票，預期收入為 1 億 2,000 萬元，整體財務規劃平均報酬率估計為 3.31%。前項財務規劃於 105 年 4 月 12 日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決議通過，並於 105 年 5 月 24 日文化部文綜字第 1053014539 號函同意備查。

2、業務外收入 550 萬元，係包括 105 年度及其以前年度核定補助案，因取消活動、撤案、逾期未核銷，或因減少場次、展演規模減少等因素，予以撤銷補助或扣款而轉列收入者。

（二）支出 2 億 5,210 萬元

（1）勞務成本：471 萬元。

募款支出（國藝之友）：	250 萬元
服務支出（網站經營與維護、藝企合作發展計畫、藝文資料庫建置與維運等）：	221 萬元

（2）補助業務支出：1 億 7,228 萬元。

補助金支出：	1 億 4,268 萬 5 千元
其他補助相關支出：	2,959 萬 5 千元
（含國際平台合作委託費用 1,680 萬元）	

（3）獎項業務支出：768 萬元。

其他獎項相關支出：	768 萬元

（4）管理費用：5,603 萬 9 千元。

人事支出：	3,131 萬 4 千元
一般行政支出：	2,472 萬 5 千元

（5）其他業務支出：1,139 萬 1 千元。

資金運用管理：	246 萬元

資訊支出：	359 萬 1 千元
企劃研發業務:	345 萬元
法務:	40 萬元
出版：	85 萬元
其他推廣：	64 萬元

（三）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2,250 萬元（詳收支營運預計表），主要係因：

1、依第七屆董事會第七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本會『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05-106 年所需之執行經費,擬由 103 年決算後累積餘絀轉至特別公積專款專用,日後於編列該年度計畫預算時，其計畫經費由此「特別公積」支應。...106 年度預算為 1,970 萬元」，本項決議亦經文化部 104 年 5 月 1 日文綜字第 1043011714 號函同意。

2、前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於 99 年 5 月 11 日文壹字第 0993009217 號函:「...二、又本會為穩定　貴會推動藝文扶植業務，於今(99)年補助新臺幣 3,800 萬元，查貴會業已就國家文藝獎獎金差額部分支用 280 萬元、增加常態補助案經費 1,600 萬元，尚餘 1,920 萬元；有關是項餘款，請於年底轉入累積餘絀，用以支應未來本會對國家文藝獎獎金差額之補貼，本會原則上不再另行編列經費補助。」（估計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述餘款剩餘 1,040 萬元），故依該函示各年度國家文藝獎獎金差額 280 萬元，逐年由累積餘絀中支應。

因此 106 年度收支相抵短絀 2,250 萬元。

（四）106 年度資本支出計 1 億 6,625 萬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	30 萬元
資訊設備：	670 萬元
辦公設備：	415 萬元
其他設備：	265 萬元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費用）：	245 萬元
預付租金(TAF 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修繕)	1 億 5,000 萬元

二、現金流量概況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 億 7,090 萬 5 千元，說明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金額	說明
本期短絀(A)	**(22,500)**	1.106 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預算為 1,970 萬元，由「特別公積」支應。本項決議經文化部 104 年 5 月 1 日文綜字第 1043011714 號函同意。 2.依前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99 年 5 月 11 日文壹字第 0993009217 號函所示，各年度國家文藝獎獎金差額 280 萬元，逐年由累積餘絀中支應。
調節非現金項目(B)	**(148,405)**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2,288	估計 106 年度固定資產折舊提列及無形資產之攤提數。
減少應收款項	462	係指預計截至 12/31 止應收定期存款利息減少數。
增加預付款項	(150,000)	依本會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文化部同意動支基金母金 1 億 5,000 萬元整，以支應進駐 TAF 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之修繕經費。
減少應付款項	(1,155)	係應付補助費減少數。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A)+(B)	**(170,905)**	

（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20 萬 9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204 萬 1 千元，係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204 萬 1 千元；現金流出 1,625 萬元，包括增加固定資產 1,380 萬元，增加無形資產 245 萬元。

（三）無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或流出。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1 億 8,511 萬 4 千元，係期末現金 20 億 5,848 萬 7 千元，較期初現金 22 億 4,360 萬 1 千元減少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一）基金

1、創立基金

依「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第四條規定，本會之創立基金20億元由主管機關文化部前身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捐助。本會於民國84年11月18日，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核准設立，並取得法人登記證在案。

2、捐贈基金

係包括①文化部自成立至106年度止對本會捐助計40億3,800萬元、②以前年度累積賸餘轉列基金設算政府捐贈金額620萬2千元(依行政院99年3月2日院授主孝一字第0990001090號函規定辦理）、以及③社會各界對本會之捐助375萬8千元（自成立至106年度止民間捐助共計8,911萬3千元，該民間捐助基金已依據第四屆第四次董事會決議、經文化部94年9月15日核定於民國94年度動支8,535萬5千元），故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受贈基金總額為40億4,796萬元。

3、綜上，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估計基金之餘額為60億4,796萬元，其中政府捐助60億4,420萬2千元，占基金之99.94%。其中1億5,000萬元依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一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並經主管機關文化部105年1月26日文綜字第1053002930號函同意本會動支基金母金以支應進駐TAF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之修繕。

（二）公積

依第七屆董事會第七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本會『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05-106年所需之執行經費，擬由103年決算後累積餘絀轉至特別公積專款專用，日後於編列該年度計畫預算時，其計畫經費由此「特別公積」支應。」，而此項決議經文化部104年5月1日文綜字第1043011714號函同意後，即將「累積餘絀」4,290萬元轉入「特別公積」。

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特別公積之餘額為1,970萬元，而106年度編列「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相關預算經費1,970萬元，故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估計特別公積餘額為0元。

（三）累積餘絀

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估計累積短絀3,227萬8千元，加106年度預計收支相抵短絀2,250萬元，扣除其中「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預算為1,970萬元，由特別公積支應，另國家文藝獎獎金差額之補貼金額280萬元，由累積餘絀中支應。因此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估計累積短絀之餘額為3,507萬8千元（35,077,751元）。

（四）淨值其他項目

主要係指長期投資「非流動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106年12月31日收盤價或淨值）衡量而產生之未實現持有餘絀，106年度估計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為6,000萬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 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決算結果

1、104 年度總收入決算數為 1 億 8,886 萬元，較預算數 2 億 5,029 萬 9 千元，減少 6,143 萬 9 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決算數	百分比 %	預算數	實際增（減）數
業務收入	**184,854**	**97.88**	**245,350**	**(60,496)**
勞務收入	**16,915**	**8.96**	**1,790**	**15,125**
服務收入	145	0.08	-	145
委辦收入	16,770	8.88	1,790	14,980
受贈收入	**17,417**	**9.22**	**25,860**	**(8,443)**
財務收入	**150,522**	**79.70**	**217,700**	**(67,178)**
利息收入	34,303	18.16	27,200	7,103
投資收益(淨額)	116,219	61.54	190,500	(74,281)
業務外收入	**4,006**	**2.12**	**4,949**	**(943)**
收入總額	**188,860**	**100.00**	**250,299**	**(61,439)**

（1）業務收入決算數 1 億 8,485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4,535 萬元，減少 6,049 萬 6 千元，約 24.66%，說明如下：

I. 勞務收入決算數 1,691 萬 5 千元，包括服務收入、委辦收入等，較預算數 179 萬元，增加 1,512 萬 5 千元，約 845.05%，主要說明如下:

①服務收入決算數 14 萬 5 千元，係為「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為培育南部藝文推廣大使，6 月 3 日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合作於台南市經濟部南創園區辦理「創薪大使工作坊」第二期課程之學費收入。

②委辦收入決算數 1,677 萬元，較預算數 179 萬元，增加 1,498 萬元，約 836.94%，主要係因本年度承接文化部委辦計畫較預計增加五案所致。本年度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專案計畫之收入，委辦計畫包括：(1) 103 年度「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292 萬 8 千元（103~104）、(2) 103 年度「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45 萬 4 千元(103~104)、(3)「103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案 65 萬 8 千元(103~104)、(4)第十二屆文馨獎評選作業 95 萬 6 千元、(5)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 1,025 萬 8 千元、(6) 104 年度「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計畫」97 萬 8 千元（104~105）、(7) 104 年度「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

駐村及交流計畫」33 萬 8 千元（104~105）、(8)「104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案 20 萬元（104~105）。除第(1)至(5)等五項計畫已於本年度結案外，其餘均為跨年度計畫，而各該跨年度計畫已核撥之相關經費剩餘數計 327 萬 7 千元亦隨之遞延至 105 年度繼續執行。

II. 受贈收入決算數 1,741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2,586 萬元，減少 844 萬 3 千元，約 32.65%，係持續推廣游藝卡，規劃民間指定捐款專案，及期望能扮演藝文界與企業界的媒合角色而積極招募國藝之友推廣藝企平台，其差異數主要係因原預計由民間專案贊助之紀錄片製作專案、視覺藝術策展專案、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等計畫，於本年度並未尋得企業贊助，致使受贈收入減少。

本年度募款收入包括①「國藝之友」捐助收入金額為 475 萬 8 千元（其中包括 103 年已收款項，依國藝之友加入期程遞延至本年度 187 萬 3 千元）②民間指定專案贊助 1,244 萬 4 千元（包括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 552 萬 4 千元）、③游藝卡回饋金 21 萬 5 千元。

本年度實際募款尚包括：(1)「國藝之友」104 年度之捐助款依加入期程遞延 155 萬 5 千元至 105 年度執行、(2)民間指定專案贊助，如：「藝教於樂專案」、「燈燈相印　元宵采風專案」、「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等，因計畫期程執行跨年度，故遞延相關贊助款 704 萬 4 千元至 105 年度繼續執行。其餘民間指定贊助專案經費均已執行完畢未有剩餘。

III. 財務收入決算數 1 億 5,052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1,770 萬元，減少 6,717 萬 8 千元，約 30.86%，主要係因投資收益較預算少，而究其成因則係因固定收益類投資報酬率 0.1%未達目標。本年度全球金融市場呈現劇烈震盪下修格局，固定收益類投資為防止虧損持續擴大執行停損，致使實現贖回損失，然對比 MSCI 全球、亞太、新興市場指數與巴克萊全球債券指數，其全年表現分別為-2.36%、-9.37%、-13.86%及-3.15%，故若未及時停損，預估整體損失更大。

①利息收入 3,430 萬 3 千元，係包括存放於金融機構（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之利息收入、以及承作短期票券之利息收入。

②投資收益（淨額）1 億 1,621 萬 9 千元，係為本會投資於股票、受益憑證等之投資收益。

（２）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400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494 萬 9 千元，減少 94 萬 3 千元，約 19.06%。其中包括 103 年度以前(含)已核定補助案件之扣款收入 394 萬 1 千元、其他如「文化創意產業實務全書」之版稅收入等共計 6 萬 5 千元，其與預算差異數主要係因以前年度核定補助案件之撤案、扣款較估計少。

２、104 年度總支出決算數為 2 億 4,357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5,309 萬 9 千元，減少 952 萬 4 千元，約 3.76%，說明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決算數	百分比 %	預算數	實際增（減）數
業務支出	**243,575**	**100.00**	**253,099**	**(9,524)**
勞務成本	**26,828**	**11.01**	**9,760**	**17,068**
募款支出	3,212	1.32	3,420	(208)
服務支出	6,846	2.81	4,550	2,296
委辦支出	16,770	6.88	1,790	14,980
補助業務支出	**160,463**	**65.88**	**166,084**	**(5,621)**
獎項業務支出	**5,702**	**2.34**	**14,816**	**(9,114)**
管理費用	**41,434**	**17.01**	**49,070**	**(7,636)**
其他業務支出	**9,148**	**3.76**	**13,369**	**(4,221)**
總支出決算數	**243,575**	**100.00**	**253,099**	**(9,524)**

（1）勞務成本決算數 2,682 萬 8 千元，包括募款支出、服務支出、委辦支出等，較預算數 976 萬元，增加 1,706 萬 8 千元，約 174.88%：

I. 募款支出決算數 321 萬 2 千元，較於預算數 342 萬元，減少 20 萬 8 千元，約 6.07%，主要係因原預計本年度持續辦理中部國藝之友之募款及相關活動，然實際該項計畫因未募得中部國藝之友之相關會費，專款專用之原則下相關計畫亦隨之取消辦理。

II. 服務支出決算數 684 萬 6 千元，較於預算數 455 萬元，增加 229 萬 6 千元，約 50.44%。服務支出包括藝文新訊文獻蒐錄、國藝會網站及藝企網站之經營管理、藝企合作計畫、以及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等，本年度雖配合年度期間業務計畫盤點及經費調整，減少原列預算約 85 萬餘元挹注補助業務，但仍因「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專款專用經費上年度剩餘遞延至本年度持續執行跨年度計畫，致使實際支出較預算數增加。

III. 委辦支出決算數 1,677 萬元，較於預算數 179 萬元，增加 1,498 萬元，約 836.94%，主要係因本年度所承接文化部之委辦計畫，除有上年度計畫跨年度執行外，另有新承接文化部委託計畫較預計增加五案專案所致，本年度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專案計畫包括：(1) 103 年度「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292 萬 8 千元（103~104）、(2) 103 年度「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45 萬 4 千元（103~104）、(3)「103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案 65 萬 8 千元（103~104）、(4)第十二屆文馨獎評選作業 95 萬 6 千元、(5)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 1,025 萬 8 千元、(6) 104 年度「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計畫」97 萬 8 千元(104~105)、(7) 104 年度「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33 萬 8 千元（104~105）、(8)「104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案 20 萬元（104~105）。

（２）補助業務支出決算數１億6,046萬3千元，較預算數１億6,608萬4千元，減少562萬1千元，約3.38%。本年度補助業務除承襲往年辦理一年兩期常態補助業務，以及紀錄片製作、布袋戲製作及發表、視覺藝術策展等補助專案外，為加強藝文人才國際拓展培育，將常態補助業務中增加受理一年六期之國際交流（出國）項目之補助申請、又於原先紀錄片製作專案、視覺藝術策展專案擴及辦理「紀錄片導演國際發展專案」、「台韓視覺藝術策展人才交流計畫」，並提前啟動表演藝術追求卓越專案之轉型計畫－「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相關經費由各該原始計畫或由本年度三次業務盤點、經費調整撙節金額中勻支。而本年度補助業務支出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主要係因各項補助計畫補助金費用核定金額較預算數少，再加計計畫變更或取消之撤案扣款等所致。支出內容包括補助金費用、「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計畫」平台委託執行費、考核及其他相關行政費：

單位：新臺幣千元

補助金費用董事會核定數（常態）	112,539
補助金費用董事會核定數（專案）	35,410
「補助金費用」董事會核定數合計	**147,949**
減：撤案、扣款	(6,454)
「補助金費用」帳列數	**141,495**
加：「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計畫」平台委託執行費	10,320
考核及其他相關行政費用	8,648
補助業務支出決算數	**160,463**

（３）獎項業務支出決算數570萬2千元，較於預算數1,481萬6千元，減少911萬4千元，約61.51%。主要係因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得主僅有5位（原預計7位），且配合國家文藝獎設置辦法修訂，改為兩年舉辦一次，原訂頒獎典禮及後續推廣計畫則改為105年度執行，相關經費預算亦隨之未執行等因素所致。

（４）管理費用決算數4,143萬4千元，較預算數4,907萬元，減少763萬6千元，約15.56%，主要係考量本年度財務及募款收入未如預期，於年度期間進行三次業務盤點預算調整，配合業務盤點調降各項行政管理及人事相關預算經費約631萬餘元以挹注本會補助業務或其他業務經費，再加上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及委辦專案分攤部分人事及一般行政費用所致。

（５）其他業務支出決算數914萬8千元，較預算數1,336萬9千元，減少422萬1千元，約31.58%。其他業務支出包括本會資訊系統相關購置及維護、法務、研發計畫、簡訊及年報之編印、公關參訪及國際交流、基金顧問諮詢等各項服務及推廣活動費用。本年度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主要係因配合本年度三次業務盤點，調整各項預算經費約計285萬餘元以挹注本年度常態補助金及本會藝文獎補助系統改版重新建置等之經費，另本年度資本支出購置計畫部分

撙節且相關購置於年底執行，使折舊、攤銷費用隨之減少等因素所致。

3、本期餘絀部分：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5,471萬5千元，較預算短絀數280萬元，增加短絀5,191萬5千元，約1,8540.10%，主要係因國內外整體投資市場環境不佳，以致財務收入及募款收入成效不彰，致使支出撙節仍無法達成目標。

（二）計畫執行成果概述

本會104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分「研發」、「獎助」、「資源開發」、「推廣」、「行政」與「財務」等六個面向說明如下：

1、研究發展業務：

（1）本會發展方針與政策研究

為面對文化政策、社會環境與藝文生態的不斷變革，本計畫持續關注內、外部環境及政策發展，針對本會組織功能、角色定位、組織營運長期發展進行評估與策略規劃。104年度並配合「20週年回顧與前瞻」研究計畫執行期間之需求，邀請相關領域學者專家共同研討本會獎助策略與藝文生態觀察，總計召開10場焦點座談（含音樂、舞蹈、戲劇/曲、美術、視聽媒體、文學、文資、組織定位等類別），以及完成14位專家學者之觀點專訪（含現代戲劇、組織定位、藝企合作等類別）。

（2）藝文生態前瞻與國際拓展策略

I. 20週年回顧與前瞻研究計畫

因應本會成立已屆二十週年，為檢視本會獎助政策執行之影響，及觀察藝文生態發展之變化與趨勢，本年度針對藝術類別（視覺藝術、文學、音樂、舞蹈、戲劇/曲、視聽媒體、文資）、藝企合作、國藝會組織發展定位等面向，共計11個專題，邀請相關領域學者專家進行小型觀察研究，作為國藝會未來組織定位與業務發展策略規劃之參酌，104年度總計完成6篇觀察研究報告：

專題類別	研究委員
美術(2)	高千惠(國立台灣藝術大學雕塑研究所／客座教授)
現代戲劇	傅裕惠(資深劇評、劇場導演)
視聽媒體	林木材(台灣國際紀錄片影展／策展人)
文學	范銘如(國立政治大學台文所／教授兼所長)
文化資產	林茂賢(國立台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副教授)
組織定位與發展	王俐容(國立中央大學客家社會人文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II. 國際藝文趨勢觀察與情蒐計畫

為因應本會發展藝文智庫網絡及台灣藝術國際拓展政策之需求，本計畫協同外部專業之合作夥伴蒐集、彙編國際藝文政策或生態發展觀察

報告，定期回饋國際藝文發展重要趨勢與情報予本會，以協助本會掌握國／內外藝文環境與藝術扶植政策發展動態，作為本會進行相關業務策略評估與規劃之參酌。本計畫經公開徵選評比後，委託「台灣文化政策研究學會」劉俊裕理事長籌組團隊執行之，執行期程自 104 年 8 月執行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計畫完成成果包括：20 篇國際藝文扶植政策趨勢觀察專文摘譯併附專家學者評析、5 篇國際研究專文摘譯並附專家學者評析、國際重要藝文情報、政策趨勢發展標題翻譯及蒐集列表 212 則；國內藝文智庫網絡發展現況會蒐報告（文化政策、文學、視覺藝術、表演藝術、視聽媒體）。

III. 藝文智庫發展架構研究－視覺藝術類

為因應本會發展藝文智庫網絡之需求，本年度首先針對「視覺藝術」領域，規劃《建構「視覺藝術」生態觀察指標面向與研究架構》、《建置「台灣當代藝術資料庫」可行性方案及架構評估》2 項研究計畫。本案採行動研究模式，以協作本會建構視覺藝術生態觀察、政策研擬、業務策略評估與規劃之基礎分析架構，並由本會研究發展組及業務三組視覺藝術相關業務承辦同仁組成主要工作小組，偕同瞭解國內外視覺藝術生態發展，且熟悉本會視覺藝術政策與業務發展脈絡之蘇瑤華教授、賴香伶教授共同進行上述行動方案研究，執行期程自 104 年 11 月跨年度執行至 105 年 5 月 31 日止。

IV. 韓國交流參訪計畫

為因應本會發展藝文智庫網絡之需求，本年度以亞洲地區藝文智庫作為觀摩交流對象，於 104 年 5 月 21～5 月 26 日協同業務三組辦理「韓國交流參訪計畫」。參訪行程包含藝文獎助/研究/出版/展演/藝術節策辦等組織與機構，安排觀摩藝文獎助機構之運作，考察韓國藝文智庫營運模式、跨域合作介接之發展模式與概況，以作為本組後續發展智庫營運計畫之參酌。

V. 亞洲地區華文小說獎補助暨國際發展調查研究

本研究作為評估本會文學國際拓展事務具體策略及規劃方向之先期研究計畫。為協助本會瞭解各地華文文學發展趨勢，本計畫委託文訊雜誌社，優先以香港、澳門、新加坡、馬來西亞等亞洲四區域與國家為範圍，其公部門、民間組織為研究對象，聚焦討論其華文文學獎補助政策、資源及推動國際交流概況。研究期程自 103 年 10 月至 104 年 5 月底。本研究並提出包含媒體跨國合作作品推薦互評、推行亞洲作家工作坊、獎補助跨國發揮影響力、版權交易平台、圖書跨域發行平台等五點發展策略，作為對本會及相關部門後續推動臺灣文學國際發展之建議。

（３）文化環境振興策略專題

I. 「創薪加值論壇」

本會自 103 年開始推動「產業文創加值播種推廣計畫」，企圖讓藝文元素與思維透過創意方法，轉化為企業創新的能力，替新世代人才創造舞

台，讓文化藝術創造更大價值。為深入研討產業與藝文相互加值的更多可能，於 104 年 4 月 29 日（三）假台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舉辦「創薪加值論壇」，共有 20 家媒體及 185 位與會來賓出席。

II. 「前瞻需求引導創新工作坊」

為了協助藝文創作者理解消費者對於藝文產業的需求聲音，並延伸應用 103 年「華人藝文消費市場趨勢—心靈饗宴的消費價值」研究成果，本年度委託「社團法人台灣非營利事業經營管理協會」分別於 104 年 5 月 20 日辦理「前瞻需求引導創新工作坊-藝文消費價值創新場」，以及 104 年 6 月 17 日辦理「前瞻需求引導創新工作坊-藝文價值生活創新場」，透過前瞻需求導引協助參與成員瞭解消費者的藝文消費價值觀以及需求趨勢，進一步協助藝文產業發現潛藏機會，從而醞釀創新方向。兩場工作坊共完成 17 組創新合作模式。

（４）藝文資訊蒐錄與建檔

為適切掌握國內外文化藝術發展的脈動，本計畫延續往年蒐集國內外藝文時事之工作，以作為本會業務發展策略研擬的參考。蒐集當年度國內外藝文領域相關時事、研究資料，作為本會研究與發展之基礎。持續購置藝文領域之專業書籍與期刊，提供會內同仁相關領域之新訊。其中有關國內藝文補助資訊「獲公部門藝文補助資訊系統資料庫」之內容建置，蒐錄含括自 103 年度起之國藝會、文化部、傳藝中心、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台北市政府文化局、高雄市政府文化局等其與本會補助業務相關公部門單位之藝文補助名單，累計完成建置本會藝文補助名單 1,463 筆及其他公部門補助名單計 3,745 筆。

２、獎助業務方面：

（１）常態補助業務

I. 補助目的及重點

依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應就各類文化藝術，每年定時分期公開辦理獎勵、補助案之審查作業。業務範圍包含「各類文化藝術獎勵、補助辦法之研擬、修訂事項」、「各類文化藝術獎助、補助案之審議、執行之協調、聯繫及考評事項」、「各類文化藝術獎勵、補助之宣導、推動事項」。本會的補助目的，運用公共資源，催生民間活力，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均衡發展之環境，並維護各族群特有文化藝術之傳承與發展。

補助重點包括：

①前瞻或突破性之藝文創作。

②文化藝術之專業講習與調查研究。

③擴展國際交流之文化藝術工作。

④藝文團體經營之穩定、持續與提升。

II. 補助審核作業

104 年度補助業務依「104 年補助申請基準」在 1 月及 6 月分兩期辦理，補助類別與項目包括：①文學類②美術類③音樂類④舞蹈類⑤戲劇（曲）類⑥文化資產類(含民俗技藝類) ⑦藝文環境與發展類及國際文化交流（出國）分六期辦理。另外，視聽媒體藝術類一年僅受理一次，集中在年度第二期辦理。

本會於會審會議前，依據董事小組會議分配之各類別補助預算，作為每一類別審核及建議補助預算之依據。有關評審遴選作業，兼顧地區均衡及藝文領域多元觀點，並於 104 年初請本會董事推薦各類別評審委員，以擴大補(獎)助業務各類別評審委員名單。

III. 公布及核銷

基於公開透明之原則，所有獲補助之申請案及各類別之評審名單，均於董事會核定後，在本會網站上公布，以供各界參考；至於未通過之案件亦可向本會查詢。申請案件通過補助後，本會視個案補助金額與執行期程採一次或多次的彈性撥款；同時本會也依規定進行考核評鑑，與核銷撥款的工作。

除資格審查、會審程序以及評審實地考核外，本會亦進行核銷結案前之財務輔導作業。財務輔導之內容係針對本會補助金額的使用情形進行瞭解與核對，同時就帳務處理及一般稅務法規應注意之事項，亦加以輔導。104 年度共有 789 件結案（常態補助 698 案、專案補助 91 案），其中進行考核評鑑作業有 209 案。

IV. 補助結果

104 年度二期常態及六期國際交流會審會議，實際出席之評審委員共計 136 人次。104 年度所審理之補助案件，實施成果詳附表一，總收件數共 1,894 件、申請補助的金額 7 億 614 萬 6 千元，經董事會核定之補助件數為 701 件（補助件數之比例為 37.0%）、補助總額為 1 億 1,253 萬 9 千元。

104 年度申請類別中，申請件數最多為音樂類達 560 件，美術類 414 件次之；獲補助之個人共計 257 名，其中首次獲補助者有 120 名；獲補助之團體共計 296 個單位，其中首次獲補助者有 61 個團體。

V. 「105 年度補助申請基準」修訂

基準修訂草案經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二次補助基準研議小組會議初步確認後，提請 9 月 8 日第七屆第十次董事會核定並正式對外公告。「105 年度常態性補助」受理兩期的申請，修訂內容說明為：

①【國際文化交流】期別調整：配合年度預算，105 年度起收件期別從當年度月份計算。105 年第一期為 105 年 1 月 15 日收件截止，受理 105 年 3 月起之計畫。原 105 年第一期（收件截止日 104/11/15）期別數調整為 104 年第七期。

②【文學類】出版項目申請資格修訂：因應104年8月文化部「翻譯出版補助」公告，申請資格限「依外國法令合法登記或立案之出版事業（法人）或從事翻譯之外國籍自然人。」本會《105年補助申請基準》之文學類出版項目，放寬「中書外譯出版品」申請資格限制。

《附表一》

	類別	文學	美術	音樂	舞蹈	戲劇(曲)	文化資產	視聽媒體藝術	藝文環境與發展	合計
2015-1	總收件數（件）	110	105	204	70	165	28		22	704
	活動總經費（千元）	34,182	68,908	190,613	136,520	291,707	13,743		32,925	768,598
	申請金額（千元）	28,277	41,569	51,660	47,069	86,070	10,182		17,121	281,948
	董事會核定件數(件)	**35**	**36**	**83**	**41**	**55**	**14**		**11**	**275**
	佔收件數百分比	31.8%	34.3%	40.7%	58.6%	33.3%	50.0%		50.0%	39.1%
	補助案申請金額（（千元）	8,510	14,367	19,751	31,590	26,484	3,909		17,122	121,733
	董事會核定金額（千元）	**4,070**	**5,478**	**8,890**	**10,567**	**10,207**	**1,600**		**2,820**	**43,632**
	佔申請金額百分比	14.4%	13.2%	17.2%	22.4%	11.9%	15.7%		16.5%	15.5%
	佔補助案申請金額百分比	47.8%	38.1%	45.0%	33.5%	38.5%	40.9%		16.5%	35.8%
2015-2	總收件數（件）	82	189	258	56	126	27	68	11	817
	活動總經費（千元）	21,922	100,115	246,003	78,163	154,154	9,993	78,137	16,266	704,753
	申請金額（千元）	18,528	66,235	70,169	31,548	47,227	6,275	38,000	5,783	283,765
	董事會核定件數(件)	**30**	**63**	**102**	**39**	**48**	**9**	**12**	**5**	**308**
	佔收件數百分比	36.6%	33.3%	39.5%	69.6%	38.1%	33.3%	17.6%	45.5%	37.7%
	補助案申請金額（千元）	7,475	29,939	25,197	26,371	20,893	2,162	7,539	1,923	121,499
	董事會核定金額（千元）	**4,387**	**11,270**	**10,370**	**9,870**	**9,460**	**1,140**	**4,310**	**1,225**	**52,032**
	佔申請金額百分比	23.7%	17.0%	14.8%	31.3%	20.0%	18.2%	11.3%	21.2%	18.3%
	佔補助案申請金額百分比	58.7%	37.6%	41.2%	37.4%	45.3%	52.7%	57.2%	63.7%	42.8%

	類別	文學	美術	音樂	舞蹈	戲劇(曲)	文化資產	視聽媒體藝術	藝文環境與發展	合計
國際交流2015 2-7期	總收件數（件）	5	120	98	69	62	12	4	3	373
	活動總經費（千元）	153	105,598	70,843	60,188	67,177	9,924	1,987	3,362	319,232
	申請金額（千元）	146	56,436	27,076	21,353	27,616	4,043	1,443	2,320	140,433
	董事會核定件數	**5**	**39**	**25**	**24**	**23**	**1**	**1**	**0**	**118**
	佔收件數百分比	100.0%	32.5%	25.5%	34.8%	37.1%	8.3%	25.0%	0.0%	31.6%
	補助案申請金額（千元）	146	14,617	8,315	8,470	11,516	120	350	0	43,534
	董事會核定金額（千元）	**50**	**5,133**	**2,755**	**4,447**	**4,190**	**100**	**200**	**0**	**16,875**
	佔申請金額百分比	34.2%	9.1%	10.2%	20.8%	15.2%	2.5%	13.9%	0.0%	12.0%
	佔補助案申請金額百分比	34.2%	35.1%	33.1%	52.5%	36.4%	83.3%	57.1%	0.0%	38.8%
	占常態總補助金百分比	0.3%	30.4%	16.3%	26.4%	24.8%	0.6%	1.2%	0.0%	100.0%
2015 年	總收件數（件）	197	414	560	195	353	67	72	36	1,894
	活動總經費（千元）	56,257	274,621	507,458	274,871	513,038	33,660	80,124	52,554	1,792,583
	申請金額（千元）	46,951	164,239	148,905	99,970	160,914	20,499	39,443	25,225	706,146
	董事會核定件數	**70**	**138**	**210**	**104**	**126**	**24**	**13**	**16**	**701**
	佔收件數百分比	35.5%	33.3%	37.5%	53.3%	35.7%	35.8%	18.1%	44.4%	37.0%
	補助案申請金額（千元）	16,131	58,924	53,263	66,431	58,892	6,191	7,889	19,045	286,766
	董事會核定金額（千元）	**8,507**	**21,881**	**22,015**	**24,884**	**23,857**	**2,840**	**4,510**	**4,045**	**112,539**
	佔申請金額百分比	18.1%	13.3%	14.8%	24.9%	14.8%	13.9%	11.4%	16.0%	15.9%
	佔補助案申請金額百分比	52.7%	37.1%	41.3%	37.5%	40.5%	45.9%	57.2%	21.2%	39.2%
	占常態總補助金百分比	7.6%	19.4%	19.6%	22.1%	21.2%	2.5%	4.0%	3.6%	100.0%

（２）專案補助業務

專案補助計畫的設置是在常態性的補助之外，針對當前各類藝術文化生態的需求，研擬提出專案補助計畫。以策略性的規劃，靈活彈性地提供藝文發展中，重點突破所需的資源。

專案計畫依據資源來源及質性，可分為全由本會負擔經費的專案補助計畫及本會與企業資源合作的藝企平台計畫。其中藝企平台計畫，乃募集企業資源，以增加藝文補助的活水。另包括文化部委辦之專案。

I. 「紀錄片製作專案」

紀錄片製作專案延續國藝會自成立以來對於紀錄片攝製的重視，期望透過補助製作，提昇本國紀錄片的製作品質。本年度共補助 4 件。獲補計畫為張也海・夏曼《尋路航海》、吳靜怡《再會馬德里》、賀照緹《只要我長大》、張明右《誰・殺了我弟弟》，補助金額總計 400 萬元。

II. 「紀錄片導演國際發展專案」

為協助紀錄片導演提升國際視野、發掘跨文化議題，豐厚創作能量，本專案透過國際發展培力之規劃，串連國際紀錄片專業人才的網絡，鏈結國際人脈與資源。包括：「紀錄片導演國際視野培力計畫」及「國際專業人士合作計畫」：獲補助際畫為：謎靜蓮《不即不離》、薛常慧《南方紀錄片國際推手計畫》、廖憶玲《尋找・另一個故事》。

III.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 102 年起，贊助本專案每年 100 萬元，並允諾連續支持三年，共計 300 萬元整。本專案旨在支持國人原創小說、鼓勵長篇小說之創作及深化長篇題材之耕耘，至 105 年補助 47 案，30 冊出版，其中 11 案獲獎肯定。104 年度遴選朱國珍、賀景濱、林麗珍、陳淑瑤四名優秀創作者進行創作，創作成果《暗影》、《邦查女孩》、《暗礁》出版並辦理新書發表會。

IV.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本專案自 93 年辦理至今，為提昇當代藝術展覽品質，增進視覺藝術策展的發展空間，特提供跨年度的獎助，以較為充裕的研究與展覽經費，鼓勵專業策展人與藝術展覽團隊合作，提出具國際視野的專題展覽計畫，促使理論、創作與展覽三者整合，以期裨益藝術相關專業的同步成長。自 101 年起，分兩階段補助，補助第一階段策展人駐地研究，第二階段補助展覽交流計畫。

104 年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共有 3 檔展覽於國內外展出：

展覽名稱	策展人/單位	展期	展出地點
河流－轉換中的生存之道/亞洲當代藝術連線	吳尚霖/阿斯匹靈計畫工作室	104/7/1-8/30	高雄/駁二藝術特區 B3/B4 倉庫
策展人黃建宏/海馬迴藝坊	失調的和諧暨穿越劇展覽調研計畫	104/11/25-12/19	韓國光州 ACC
		104/12/9-105/3/6	日本廣島市現代美術館

另 103 年獲補助第一階段之 3 位策展人，於 104 年 10 月底完成第二階段展覽計畫審查，補助名單如下：

策展人及執行單位	計劃名稱	展覽國家	補助金額(千元)
鄭慧華/立方計畫空間	「現實秘境」國際聯展	台北、韓國	3,800
鄭美雅/游擊工作站	公共精神(Public Spirit)暫名	波蘭	2,200
黃姍姍/大懿是吉有限公司	逆旅之域	台北、荷蘭	2,000

同時，104 年「視覺藝術策展專案」第一階段駐地研究於 10 月受理申請，本年度徵選出 2 位策展人，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駐地地點	補助金額(千元)
羅秀芝	策展地誌學－藝術策展與空間實踐	馬來西亞、印尼、泰國、柬埔寨、孟加拉	340
方彥翔	交纏考－一個物質、機制與生命纏結之考察（赤色邊境移動篇）	越南、中國廣州、保加利亞、金門	300

V.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本專案自 97 年起辦理已連續辦理第七年，目的在鼓勵甫出校門踏入社會的藝術家編導創作，透過公開徵選機制，提供發表作品的管道，提升創作品質。國藝會除了提供每位創作者編創補助款至多 50 萬元，並協助宣傳行銷等事宜。

本屆由「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共同贊助。本年度補助 3 件：編舞者許程崴《小小小國度》及朱蔚庭《曼&曼 II：靈魂的地理》、導演洪唯堯《夢遺》，並於 2015 年 11 月 20 日至 12 月 12 日松菸文創園區 Lab 實驗室、員林演藝廳小劇場、高雄正港小劇場等三地發表最新創作，共計 7 場，總觀眾人數約 1,700 人。

VI. 「布袋戲製作及發表專案」

為提升布袋戲劇團的創作及演出品質，本基金會自 101 年度起，規劃啟動「布袋戲製作及發表專案」，鼓勵布袋戲劇團，結合編劇、導演於廟口發表新製作，以激發布袋戲的創意，探索各種可能性。

第三屆專案選出 3 個布袋戲團，每團補助 66 萬元，分別為高雄新世界掌中劇團《風雲再起-幻海星塵》、雲林五洲小桃源掌中劇團《鳳山虎之鐵膽雄風》、真雲林閣掌中劇團《傲氣之珠-幽冥節度使》。3 團近半年籌備，在 104 年 11 月 6 日至 11 月 22 日，於三團所處的縣市廟口：高雄覆鼎金保安宮、雲林北港武德宮、雲林斗六南聖宮，進行三週共 9 場的發表演出。

VII.「第四屆表演藝術追求卓越專案」

本屆專案由『建弘文教基金會』、『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

第四屆專案補助 4 項計畫，包括 3 個製作計畫以及 1 個三年計畫。製作計畫獲補助者黑眼睛跨劇團《華格納革命指環》、創作社劇團《西夏旅館‧蝴蝶書》二案已於 103 年發表演出。第三個製作計畫為稻草人現代舞蹈團《Milky》，自 104 年 11 月 25-29 日於台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演出，作品以日本作家宮澤賢治小說《銀河鐵道之夜》為靈感，挑戰特殊空間與跨域合作形式。

樂興之時管絃樂團獲得三年計畫補助，《三年巴洛克計畫》期程自 102 年 1 月至 104 年 12 月，於 104 年 11 月 28 日於東吳大學松怡廳進行成果展演，彙整近三年的學習與知識累積，搬演全本巴洛克喜歌劇【1743 年，巴黎】。

VIII.「藝教於樂 III-激發創造力專案」

由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所共同贊助的「藝教於樂專案」，至 103 學年止已執行十二年。本專案自 98 年度起，以「激發創造力」為核心，旨在透過扶植具創意教學與潛力之民間藝文團體，針對藝術與人文領域，協同學校教師共同設計具創造力之藝術教育方案，激勵學童創意思考能力，最終期望透過推廣之執行成效，建立創意教學平台，促進藝文、創意與教育的跨域整合。

103 年度邀請獲選三團隊阿伯樂戲工場、小本書手作插畫工作室、中華音樂舞蹈暨表演藝術教育協會，以及贊助企業和專案委員於今年度 1 月 15 日假文化大學推廣部教室辦理期中進度座談會。另分別於學期結束 5-6 月期間，辦理成果發表。本年度成果發表如下表：

獲補單位	計畫名稱	合作學校	104 年成果發表
小本書手作插畫工作室	《一起故事吧！》	台北市日新國小 台中市四維國小	【校內呈現】 5/29 四維國小 【聯合發表】 7/4 開幕：寶藏巖 5254 空間
阿伯樂戲工場	《老故事．小劇人》	台南市三股國小 台南市學甲國小	【校內呈現】 5/1 三股國小、5/8 學甲國小 【聯合發表】 5/30 蕭壠文化園區
中華音樂舞蹈暨表演藝術教育協會	《絕舞僅有—音樂律動師資培訓計畫》	新竹：東門國小、陽光國小、民富國小、建功國小、竹蓮國小、虎林國小、新竹國小； 台中：東光國小、葫蘆墩國小、東興國小、山陽國小	【聯合發表】 6/14 臺中葫蘆墩國小

今年度另進行階段性研究計畫，委託台北藝術大學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容淑華教授執行，針對 92-103 年度獲補案例進行調查與追蹤，12 月底完成初步成果，以助研擬專案未來推動方向。

IX. 「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

自 99 年起與邱再興文教基金會－鳳甲美術館合作以來，結合雙方資源，將原策展專案底下的「策展人培力計畫」擴大為一獨立專案，試圖結合美術館專業，為策展人建構展覽實踐的舞台。自 102 年起，本會擴大合作館舍，分別補助策展人於鳳甲美術館、台北當代藝術館、台北藝術大學關渡美術館展出。

102 年補助三項計畫，經 1 年籌備，分別於今年上半年展出：

申請者	計畫名稱	展期	展地
羅文君	「維．身」身體拓樸 x 城市軌跡計畫	2015.03.06-05.03	關渡美術館
方彥翔	「Δ」的氣候幻想	2015.03.21-05.17	鳳甲美術館
邱俊達	梅爾汀計畫－從融體與灰燼中重生	2015.05.16-06.28	台北當代藝術館

104 年延續與三館舍合作，包括鳳甲美術館、台北當代藝術館及台南蕭壠文化園區，補助名單共計三位，獲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千元)	預計展出地點
賴依欣	破碎的神聖－是他者，還是自身	800	台北當代藝術館

賴駿杰	基進的書寫形式(Radical Forms of Writing)	650	鳳甲美術館
周郁齡	每部影片都是一道謎語：黑盒子與白方塊的動態影像	650	台南蕭壠文化園區

X. 「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

本會在建弘文教基金會的贊助下，100 年 9 月 29 日正式推出「表演藝術評論台」，採用『駐站藝評』的形式經營，加強全面性、大量、多元的表演藝術評論，並透過網路媒體的普及性，呼應表演藝術的即時性，帶動藝術評論與外界的對話，希望活絡台灣藝文評論領域。

資深評論人紀慧玲擔任本案召集人，負責評論風格的確立與經營策略；另邀請多位重量級表演藝術評論專家與持續書寫的評論新秀擔任駐站評論人。104 年度專案繼續獲得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贊助，全年度參與之駐站與特約評論人達 33 人，駐站評論文章與投稿文章共計 527 篇，每週刊登篇數平均達 10 篇，訪客參觀次數超越 42 萬人次。

XI. 「海外藝遊專案」

本專案在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贊助下，持續辦理第三屆，鼓勵年輕藝術工作者主動積極規劃海外充電行程，汲取世界各地藝術與文化的養分，進而累積台灣藝術發展的能量。

104 年共計補助 9 位青年藝術工作者赴海外藝遊，105 年 1 月 6 日舉辦一場聯合發表會，由藝遊者分享旅程中的經歷、體驗與啟發。

XII.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為 103 年度首度啟動，期能鼓勵有志於評論書寫的老將新秀，共同深耕表演藝術評論領域，藉由評論人長期觀察、書寫，增進知識與評論實力的累積。

104 年共評選出 8 名獲補助之評論人，寫作期程為一年，於 104/7/1 至 105/6/30，針對國內發生之音樂、舞蹈、戲劇(曲)正式演出或表演藝術跨域活動書寫。104 年 1-12 月，由 103 與 104 年獲補助之專案評論人合計完成 162 篇評論文章。

XIII.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為因應國內表演藝術環境的發展現況，以及本會推動台灣藝術國際拓展之政策方針，將 92 年啟動之藝企合作「表演藝術追求卓越專案」轉型為「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鼓勵表演藝術團體及藝術家，製作推廣優質作品，強化網絡連結能力，推動國際深度交流與長期合作。

本專案獲得『建弘文教基金會』、『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104 年首度徵件，計四團隊獲得補助：莎妹劇團 x 第七劇場《交換手札，杜斯妥也夫斯基計畫》、演摩莎劇團《陽光劇團核心演員 Shaghayegh Beheshti＜追尋島嶼的記憶＞集體即興創作》、尼可樂表演藝術《台灣國際即興音樂節及國際連結平台三年計畫》、安娜琪舞蹈劇場《改變『生態』的未來式 - 國際作品經營計畫》。

XIV. 「國際藝文組織交流合作-台韓交流視覺藝術人才」

104 年 5 月本會前往訪問「韓國文化藝術委員會」（Arts Council Korea, ARKO），雙方為發展並促進台灣與韓國文化藝術之交流與認識，以對等互惠條件下，針對台韓藝術展演內容洽談合作之可能。7 月下旬起，經與 ARKO 協議確認，於 104 年度首先辦理「視覺藝術策展人才」交流，確認雙方交流人數六名，含 4 名獨立策展人、1 名合作館舍代表及 1 名機構人員。交流計畫規劃兩階段辦理，包含互訪與展覽階段。第一階段互訪交流部分，由雙方機構提供落地招待，以及提供各自策展人機票、保險，並提供提案研究費用每人六萬元；第二階段展覽交流部分目前暫訂 105 年底、106 年初分別於台韓兩地落實交流展覽發表。

104 年度 11 月 16 日至 20 日首先由韓國交流團來台，與我方遴選出之獨立策展人王咏琳、李韻儀、郭昭蘭、高千惠，共同參與由本會安排之國內藝文機構單位參訪與座談交流，並預計 105 年 4 月前往韓國參訪。

XV.「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

為協助藝術家/藝術團體開拓國際網絡，提升台灣藝術在國際發展之能量，本會研擬台灣藝術國際拓展政策，就趨勢觀察、國際網絡拓展、選薦交流等向度，因應各類別藝文生態發展之需求規劃。「國際藝術網路發展平台專案」於 103 年下半年陸續啟動，偕同民間藝文組織，共同合作建構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彙整資源，突破現狀。

本案七大平台涵蓋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視聽媒體藝術、文學等面向，包括「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數位表演藝術平台」、「原住民表演藝術推廣平台」、「表演藝術華文地區推廣平台」、「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視覺藝術國際策展資源平台」、「華文小說國際互聯平台」。各平台雖須因應類別生態之需求，執行方式不盡相同，但同樣思考國際人才的培育、藝術團隊/藝術家國際連結之拓展。

12 月 14 日假敏隆講堂辦理一場【國際串聯 ∞ 舞台無限】 國際藝術網絡發展趨勢分享會，邀請合作平台成員，分享一年以來豐富的國際實戰經驗、最新觀察與心得。

平台	合作單位	104 年工作重點
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	表演藝術聯盟	1. 辦理「亞洲製作人平台工作營—台北年會」，為期一周的活動，共有來自台、韓、日、澳、馬、紐、港澳、上海等地 26 位製作人參與盛會。 2. 辦理「國際劇場海外駐地媒合計畫」，以公開徵選方式媒合 4 位藝文工作者分別前往澳洲、新加坡、香港、鹿特丹等地機構進行駐地交流。 3. 辦理以東協為主題之國際論壇，介紹馬來西亞與印尼之表演藝術發展，與韓國國際合作案例探討。
數位表演藝術平台	數位藝術基金會	1. 拜會、參訪國際藝術節、展會、劇場、外館等 22 個單位，邀請澳、法、韓、荷、德 5 位國際策展人訪台或就近在歐洲觀賞台灣團隊節目。 2. 協助國內 16 個表演團隊進行國際推廣，支援行政連絡、製作諮詢等，開設國際行銷與專業製作巡演管理課程 10 堂。 3. 專案網站於 2 月份即正式啟用，全年計發行 8 期電子報，寄送國際專業人士 950 位。
原住民表演藝術推廣平台	台北愛樂文教基金會	籌組委員會、甄選種子團隊、開設國際展演經理人培訓課程、啟動團隊輔導計畫等。104 年度甄選出之種子團隊為：布拉瑞揚舞團、蒂摩爾古薪舞集、泰武古謠傳唱、屏東 PUZANGALAN(希望)兒童合唱團、TAI 身體劇場。
表演藝術華文地區推廣平台	廣藝基金會	1. 辦理北京「道略演藝年會交易會」之台灣專場，帶領 10 個台灣戲劇團體，向與會者介紹多樣性的台灣作品。 2. 辦理「上海國際藝術節」劇目交易會，協助台灣團體參與境外視頻選拔推介會，並參與科技表演藝術論壇，介紹台灣科技表演藝術發展。 3. 徵選優質劇本，並參與上海當代戲劇節，舉辦「聚焦寶島」單元，以演讀會方式推介台灣作品。 4. 安排 4 位藝術工作者進行駐地交流。 5. 建立專案網站「搭台展藝」， 載錄華文地區重要場館資料，並分享本計畫之成果。
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	CNEX 基金會	計畫分為「導演國際人才發展計畫」及「製片人培育計畫」。 1. 「導演國際人才發展計畫」辦理攝影、聲音、剪輯等影音工作坊，培育導演人才，提升紀錄片導

		演創作格局、累積創作能量。 2. 「製片人培育計畫」帶領具國際發展潛力之製片人，參與 ASD 亞州陽光紀錄片大會、Sheffield Doc/Fest 英國雪菲爾紀錄片展、IDFA 阿姆斯特丹紀錄片展等三項國際提案大會及市場展，協助累積國際人脈網絡、拓展國際視野。 3. 總計輔導 4 組導演及 6 位製片人。
國際策展資源平台	關渡美術館、 帝門藝術教育基金會	以拓展「國際策展網絡」與「策展資源整合」雙向工作為執行重點。 • 關渡美術館本年完成： 1. 拜會馬來西亞、韓國等地藝文組織、研究亞洲各國當代藝術發展趨勢、辦理國際策展論壇與工作坊、訪談國內策展人。 2. 協助本會於 2015 年 5 月前往「韓國文化藝術委員會」訪問，促成「國際藝文組織交流合作一台韓交流計畫」。 • 帝門藝術教育基金會本年完成： 1. 建置本平台雙語網站架構。 2. 初步完成 30 位獲國藝會補助的策展人的策展專案成果及其相關展覽，達百餘檔展覽資料蒐集，內容除含括展覽簡介、策展論述與相關評論外，部份展覽也收錄相關專文與畫冊等。
華文小說國際互聯平台	文訊雜誌社	1. 建置雲端平台：「小說引力──華文國際互聯平台」。 2. 近 10 年「華文長篇小說 10 部」與「台灣長篇小說 30 部」票選推薦。 3. 與上海《上海文學》、新加坡《聯合早報》、馬來西亞《星洲日報》、澳門《澳門筆匯》、香港《字花》達成版面交換協議。

（3）文化部委辦專案

I. 「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

為發掘、培養各藝術領域具潛力之創作人才，鼓勵國內藝術新秀進行首次創作發表。本計畫透過公開徵選及專業嚴謹之評審機制，針對文學、圖文創作、視覺藝術、音樂、舞蹈及戲劇(曲)、影視媒體藝術等創作項度，選出首次發表之優秀計畫，104 年度總申請件數共計 351 件，補助 87 件，補助經費 1,096 萬元。挹注相關經費協助其出版、展覽及映演等發表機會。另舉辦獲補助座談會 2 場；「藝術新秀成果系列活

動」發表會2場等活動，提升其作品之能見度，並結合舉行「開幕預展暨推薦會」及「創作分享暨專業交流」活動，讓社會大眾有機會接觸藝術新秀們的創作。

在推廣方面，為提升本計畫及獲補助者之能見度，本案運用多種傳播媒介，於徵件期透過海報設計印製、專屬網站更新、平面雜誌廣告合作、社群平台推廣等方式，建立有效之宣傳方案。

II. 「文化部選送相關文化人才出國駐村交流計畫」行政事務

文化部為擴大鼓勵各類文化人才出國從事駐村創作與交流修訂「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作業要點，增列自行申請並獲國外駐村資格之項目。為確保駐村人才徵選過程具備專業、客觀及公正性，借重本會專業、豐富的審查經驗，委託本會辦理審查作業、補助金代收代付及核銷作業，期能遴選出國內優秀藝文代表出國駐村交流。104年委託案執行期程自104年5月至105年4月底止。

本計畫分為文化部選送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項目及自行申請並獲國外駐村資格之文化人才兩項目受理申請，分別於104年4~5月、8~10月及104年12月~105年3月辦理收件、審查行政作業。「自行申請並獲國外駐村資格之文化人才」項目，兩期遴選10名藝術家出國駐村創作，補助經費為153萬9千元。

III. 「文化部『104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案」

文化部為持續加強對藝術村的扶植政策，並關注視覺藝術整體生態環境發展，104年度委託本會辦理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本計畫一方面針對台灣視覺藝術類創作環境及藝術村發展生態觀察評析，另一方面檢視文化部藝術村及視覺藝術(營運類)補助專案的推動成效，以協助文化部未來評估藝文發展政策以及執行補助之參考。本案透過2場期中交流座談會，走訪15個藝術村及視覺藝術營運團隊，辦理2場期末評鑑考核會議，給予團隊專業建議，協助其建立自我檢視及評估的能力。執行期程自104年8月起至105年2月底止。

IV. 文化部補助「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

為因應演藝團隊多元演出型式的轉變，製作、技術測試等項目成為整合團隊創意之重要環節，為加強演藝團隊排練之質量，提升表演製作之水準，本會接受文化部補助，推動「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針對有「製作或技術測試」需求之新製作發表、或國際演出前之整備計畫給予經費挹注，協助提高製作完整度，提升表演製作水準。

本計畫總申請件數共計80件，補助34件排練計畫，總補助經費為1,103萬元。為深入了解計畫的執行狀況，適時給與評鑑回饋，發表期間與排練過程，本會也安排各領域委員訪視獲補助案件，撰寫訪

視報告，以利即時給予回饋評鑑，提供獲補助者作為計畫執行之參考，也作為本計畫後續辦理之參據。12 月 8 日召開諮詢會議，以檢視本專案的推動成效。

V. 文化部委託「第十二屆文馨獎評選作業」

為感謝出資獎助我國文化藝術事業發展的國內外企業、團體及個人，文化部每兩年舉辦文馨獎。除了期望藉由表揚活動，激發民間的使命感外，更希望能透過文馨獎，結合政府與民間的力量，一起營造出我國優質的文化環境。今年邁入第 12 屆，文化部委託本會辦理該計畫之評選作業，計畫期程自 104 年 5 月起至 104 年 10 月止。

第 12 屆文馨獎 6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受理推薦及自薦報名，獎項包括「最佳創意獎」、「長期贊助獎」、「藝文人才培育獎」、「企業文化獎」、「中小企業貢獻獎」、「年度贊助獎」及「評審團獎」等，評選出在贊助文化藝術事業具重大貢獻或特殊意義者，並予以公開表揚。文化部也對贊助文化藝術事業達新臺幣 100 萬元以上，但卻未獲得上述獎項者，頒發感謝狀予以肯定及鼓勵。七個獎項共選出 13 件個案，並在 10 月 8 日於西門紅樓舉行頒獎典禮。本專案於 10 月底已向文化部辦理成果結案。

（4）補助相關業務

健全的補助制度是本會長期努力的目標，除建立完善的補助制度外，本會更積極主動辦理各項補助推廣業務、補助成果分享與評議座談會。期望透過不同會議的討論，來深入探討現有補助業務之執行成效、了解各地藝文工作者的需求，以做為補助業務精進之參考依據。並於 96 年開始啟用線上申請系統，提供申請者更便捷的申請方式，104 年更針對會內補助流程管理系統重新改版，以期提升工作效能。另針對長年常態獲補助案的檔案文件，與內容數位化保存，進行文件數位化建置及掃描、存檔。本會「藝文獎助資源系統」即時補助資訊，亦與文化部獎助管理作業系統完成介接介面，以便於兩單位於申請補助計畫進行即時通報查閱。103 年啟動建置「獲公部門藝文補助資訊系統資料庫」計畫，加強相互勾稽之功能。

I. 藝文獎助資源系統

「藝文獎助資源系統」於 96 年 1 月正式開放啟用，包括線上申請系統與管理系統兩部份，主要功能包括線上申請、客戶資料管理、常態與專案補助業務管理、國家文藝獎管理、附件管理與系統權限管理等作業。104 年度線上申請案為 706 件，佔總件數之比例為 46.41%。因應網際網路及資通訊科技發展之趨勢，為使系統更符合藝文工作者所需，104 年度評估啟動改版計畫，期間進行了六場諮詢會議並完成廠商評選等相關工作。改版計畫 105 年上半年獲選廠商進行

系統分析、第二階段系統開發、第二階段測試及問題修正等工作。

II. 補助輔導工作

104 年度各項說明會總計 34 場次。

分類	日期	內容	地點	場次
常態-補助申請填表說明會	104/1	藝文風向球+補助申請基準說明	花蓮、台東、台中	3
	104/1	補助申請填表說明會	國藝會(台北)	6
	104/6	補助申請填表說明會	國藝會(台北)	8
	104/8	東部藝文企畫工作坊	台東生活美學館(台東)	1
專案-說明會	104/1	布袋戲製作及發表專案說明會	台中市文化局會議中心(台中)	1
	104/2	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說明會	國藝會(台北)	1
	104/9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說明會	國藝會(台北)	1
	104/10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徵件說明會	國藝會(台北)	1
常態-補助案相關問題座談會	104/4	獲補助案座談會	國藝會(台北)	2
	104/9	獲補助案座談會	國藝會(台北)	2
專案-補助案相關問題座談會	104/3	技排獲補座談會	國藝會(台北)	1
	104/7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獲補助座談會	國藝會(台北)	1
	104/7	新人新視野獲補座談會	國藝會(台北)	1
	104/1,8	文化部藝術新秀獲補座談會	國藝會(台北)	2
105 補助申請基準說明會	104/12	補助申請說明會	台南、高雄、台中	3
			總計	34

另為協助首次獲補助之藝文團隊對稅務規定之依循，並確認本會補助款項之運用狀況，針對本年度結案計畫進行憑證查核共計 209 件。

III. 補助成果公開分享

本會之補助成果，在特定的時空條件下，反映了臺灣藝文發展的特色，因此補助成果亦應為全國人民可共享的資源。目前本會補助成果對外公開分享方式包含：

①舉辦補助成果發表會：為推廣及公開分享本會補助成果，辦理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新書發表會 3 場、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及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共計 6 檔公開展覽，新人新視野專案、追求卓越專

案、布袋戲專案共27場演出，藝教於樂專案成果分享會3場，共計39場。

②舉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趨勢分享會」，分享各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項下各項辦理成果。

③檢送出版品及調查研究報告至國家圖書館：透過國家圖書館之陳列與典藏，增加補助成果流通性及提昇檔案價值。

④開放補助成果展示區：於本會入口處開放陳列獲補助之出版品、調查研究、出國進修及國際文化交流成果、創作成果、獎助論文等書面報告，以供外界查詢近期核銷之補助成果內容。

⑤開放補助成果索閱服務：對於未能陳列於展示區之補助成果，亦開放補助成果索閱服務，讀者可上網搜尋相關資料後與本會預約服務時間，查閱補助成果資料（含視聽資料及圖片等，不限書面資料）。

IV. 補助與評議座談會

補助業務的檢討與修正，是本會的重點工作，透過與評審委員、學者專家針對各類別、專案的生態會談，確認補助的意義與方向，進而回饋作為會審的有力參據，以及未來制定專案的依據，以使補助業務精益求精，更加切合藝文界的需求。本年度舉辦之座談會包含「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諮詢會議」、「布袋戲製作及發表專案」專家諮詢會議。

V. 補助文件資料檔案數位化

為配合檔案數位化趨勢，並有效解決龐大檔案儲存空間，增加檔案調閱的效能。本會於104年持續進行102-104年已核銷案約787件檔案及104年補助申請書文件掃描、轉檔等作業，並將掃描完後之檔案匯入資料庫，以資調閱與檔案管理。

（5）104年度補助業務量化統計

目標	分析項目	103年度	104年度
獎助藝文活動催生民間活力	催生民間活力（經董事會核定之常態含及專案補助計畫）		
	總收件數	2058	2130
	補助件數	681	765
	申請案活動總經費(千元)	1,772,846	1,794,474
	獲補助案申請經費(千元)	277,091	286,766
	總補助金額(千元)	136,003	147,949
	常態補助計畫		
	總收件數	1783	1894
	補助件數	634	701

	補助金額(千元)	109,988	112,539
	獲補助件數比例	35.6%	37%
	個人獲補助數	222	257
	團體獲補助數	282	296
	首次獲補助之個人與團體	163	181
	個案平均補助金額(千元)	173	161
	補助金額占申請金額比例	43.5%	39.2%
	1-12 月核銷件數	682	698
	如數撥款比例	97%	97%
	1-12 月考核評鑑件數（含常態及專案）	363	294
	104 專案補助計畫		
	總收件數	275	236
	補助件數	47	64
	補助金額(千元)	26,015	35,411
	1-12 月核銷件數	43	91
	如數撥款比例	95.3%	97.8%
鼓勵藝文創作	個人創作/製作補助件數	122 (109 常態 +13 專案)	103 (92 常態+11 專案)
	展覽補助件數	47(44 常態+ 3 專案)	66(57 常態+9 專案)
	演出新製作補助件數	118	110
	音樂類演奏國人作品補助件數/總補助件數	58/208	46/210
	文學創作補助件數	48(常態 44+專案 4)	44(常態 40+專案 4)
鼓勵多元發展	專案補助計畫(項)	9 (不包含文化部委辦)	11 (不包含文化部委辦)
	鼓勵區域性的發展 非台北地區申請件數/補助件數	706/242	825/289
	常態補助：支持前往台北以外之縣市巡演檔次	115	146
鼓勵國際發展	鼓勵國際交流(出國) 申請件數/補助件數	140/59	373/118
	國際藝術網絡拓展 合作平台數 專案金額(千元)	6 12,498	7 10,300
資訊公開與成果分享	補助相關說明會次數	25	34
	補助結果經文化部及所屬機	8	7

	關通報後,取消的重複補助件數		
	舉辦各項成果發表會	65	39

104 年辦理之專案核定補助金額約 3,541 萬元

【本會專案】

1. 紀錄片製作專案：400 萬元。
2.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164 萬元。
3.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2014 第二階段展覽計畫）：800 萬元。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104 第一階段展覽計畫）：64 萬元。
4. 104 年紀錄片導演國際發展專案─104 年紀錄片導演國際發展專案─國際專業人士合作計畫：142 萬元。
5. 國際藝文組織交流合作-台韓交流（視覺藝術人才）：34 萬元。
6.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950 萬元。
7. 策展人培力@美術館：210 萬元（合作館舍提供之資源不計入）。

【藝企平台計畫】

1.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計畫：218 萬元。
2. 海外藝遊專案：143 萬元。
3. 布袋戲製作及發表專案：216 萬元。
4.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200 萬元。

（6）獎項業務

I. 國家文藝獎設置辦法修訂

國家文藝獎自 1996 年舉辦至今，已辦理過 18 屆。19 年期間為反映生態現況與需求，曾適時修訂過設置宗旨、類別、評審機制、獎勵名額及獎金。本年度重新審視國家文藝獎設置辦法，多次召開專家諮詢會議、董事會討論後調整設置辦法。於 104 年 4 月 14 日第七屆第八次董事會核定通過，並發函至文化部核備及對外公開說明。

自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起改為每兩年辦理一次，強調其設置宗旨一「獎勵具有卓越藝術成就並持續創作或展演之傑出藝文工作者」，著重其藝術創作成就，以區隔其他國家級獎項。為彰顯國家文藝獎之高度與尊榮，使獲獎人獲得相當尊重，獎金將隨行政院文化獎獎金提高而調整並針對得主特色設計獎座及贈獎典禮。

II. 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評選

104 年 5 月開始受理推薦，6 月底截止收件後，於 104 年 8 月 6 日至 12 日間舉行文學、美術、音樂、舞蹈、戲劇、建築、電影七類提名會議，辦理提名及入圍之作業。並於 10 月 6 日至 10 月 15 日召開各類審查會議，由各類推選出一名候選人。於 12 月 13 日由決審團決選通

過本屆文藝獎得主共五位，經 12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後，正式召開記者會公布得獎者名單。

III. 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及推廣計畫

配合前述(2)國家文藝獎設置辦法修訂，由每年舉辦一次調整為兩年辦理一次，於 12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後即召開記者會公告第十九屆得主：李永平、吳瑪悧、何曉玫、莊進才、潘冀，共 5 位；預計於明(105)年 3 月辦理贈獎典禮。

3、資源開發業務：

國藝會自成立以來即致力於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之環境，除了透過藝文補助催化民間自主活力之外，並主動規劃、推動各項資源發展業務，希望整合有利於藝文發展的各項資源，為藝文界提供更便利、更具效益的服務。

為有效整合民間藝文資源，本會於 93 年度成立「國藝之友」組織，除欲推動企業成為支持藝文發展的重要力量之外，也期待藉由藝企合作平台的建立、專業資訊的提供以及專案規劃的設計等服務，讓企業界與藝術界雙方都能夠獲得向上提昇的資源與能量，以創造雙贏之成果。

（1）藝企合作專案開發

104 年度共媒合多項藝企合作專案，涵括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藝術教育等各領域，其中亦包含本會以相對基金模式共同補助之多項專案，各項專案之募款金額暨實物贊助列表如下：

項次	專　案	贊助單位	104 年度現金收入金額(千元)	說　明
1	「第四屆表演藝術追求卓越專案」	建弘文教基金會、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弘 0 許遠東 0 信源 0	101 年、102 年及 103 年，每年、每家企業贊助 50 萬元，為期三年三家企業共計贊助 450 萬元。 ※104 年為本案執行第四年度。
2	「藝教於樂 III—激發創造力專案」(103 學年度)	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雄獅 550 文心 550	一年一家企業贊助 110 萬元，分 2 期贊助；一年二家企業共計贊助 220 萬元。 ※104 年為本案執行第二期。
3	「表演藝術評論台」	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弘 500 信源 500	104 年每家企業各贊助 50 萬元，二家企業共計贊助 100 萬元。
4	「海外藝遊專案」	華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4 年贊助 100 萬。
5	第一屆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國際	財團法人春之文化基金會、普瑜投資股份有	0	102 年每家企業各贊助 100 萬元，二家企業共計贊助 200 萬

	駐地研究發展與交流計畫	限公司		元。
6	第二屆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國際駐地研究發展與交流計畫	財團法人春之文化基金會	0	103 年贊助 100 萬元。
7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2 年、103 年及 104 年各贊助 100 萬元，共計贊助 300 萬元。
8	布袋戲創作發表專案	國藝之友	1,200	102 年、103 年及 104 年，每年企業贊助 120 萬元，為期三年共計贊助 360 萬元。 ※104 年為本案執行第三年度。
9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	成志 700 三千 700	104 年每家企業各贊助 70 萬元，二家企業共計贊助 140 萬元。
10	「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李翼文先生、味全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東鋼鋼結構股份有限公司、邱再興先生、施振榮先生、財團法人台南市奇美文化基金會、財團法人宏碁基金會、財團法人研華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緯創人文基金會、許勝傑先生、程海濱先生、馥誠國際有限公司（依捐贈單位筆劃排序）	0	由 14 位發起人贊助成立之專案，自 100 年 7 月 1 日起每人每年捐助 100 萬元，贊助金額三年總計為 4,200 萬元，104 年度為本案執行第四年度。
11	燈燈相印　元宵采風	贊助 104 年度為台北仁濟院、許潮英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智榮文教基金會等 13 家企業，贊助	2,175	其中 105 萬元將遞延至 105 年度燈會計畫執行。

		105 年度為邱再興文教基金會、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研揚文教基金會等 12 家企業		
12	游藝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15	103/12~104/11
13	國藝之友	國藝之友	4,440	104 年度捐助款實際現金收入為 444 萬元，其中 155 萬 5 千元依國藝之友成員加入之期程，遞延至 105 年度繼續執行。 (連同 103 年遞延之收入，104 年度可用額度 475 萬 8 千元，除 237 萬 9 千元用於國藝之友藝文活動消費外，餘用於贊助本會《國藝會線上誌》編輯專案及《藝企網》維護費用及相關經費。)
14	《藝企網》—A&B 資源網頁架設專案	國藝之友	—	詳「國藝之友」說明。
15	《國藝會線上誌》編輯專案	國藝之友	—	詳「國藝之友」說明。

（２）「國藝之友」會務推動

I. 組織

國藝之友於 93 年 2 月 26 日正式宣布成立，希望透過此一「藝文與企業交流平台」，加強企業對本基金會所宣揚之理念的認同。國藝之友之總會員人數為 85 名，本屆召委會成員為：會長許勝傑（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副會長楊麗芬（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召委分別為侯王委員淑昭(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王委員家和(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姚委員啟甲（三千貿易股份有限公司總裁）、陳委員修忠（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謝委員炎盛（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張委員順立(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葉委員淑貞（光泉牧場股份有限公司）、葉委員曉甄（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蘇委員美智（弼頌實業有限公司）等，本屆顧問成員為：洪顧問敏弘(建弘文教基金會駐會董事)、吳顧問東亮(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李顧問翼文(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邱委員再興（財團法人邱再興文教基金會董事長）。每四個月定期召開召集委員會議。

II. 收入

「國藝之友」104 年實際捐助收入共計新臺幣 444 萬元，其中 155 萬 5 千元依國藝之友加入期程遞延至 105 年度繼續執行，捐助收入係專款專用於國藝之友相關會務推動。

III. 「親近藝文」活動

國藝之友正式成立後，本會定期規劃執行各項親近藝文活動，以提供會友豐富優質之藝文資訊及參與各類展演活動的機會。國藝之友 104 年度共舉辦親近藝文活動 13 場次，累計參與人次達 1562 人。

（3）藝企合作網站經營

為廣泛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概念與風氣，以及積極建構藝企合作平台，國藝之友第 13 次召委會會議決議，委託本會進行 A&B 資源網頁架設專案，並於第 17 次召委會會議決議，將本網站命名為「藝企網」，之後逐年提供贊助予網站之營運。104 年度《藝企網》之營運，除於網站前後台功能進行常態性維護外，主要著重於國內藝術與企業合作個案的發掘與介紹，以掌握國內藝術與企業領域之發展現況，並建立與相關單位之網絡關係。「國藝之友」104 年度贊助《藝企網》營運費用 70 萬元。

（4）文化藝術認同卡－游藝卡

游藝卡為國內首張以推廣藝文風氣為訴求之信用卡，為本會與台新銀行共同發行，台新銀行自每一筆刷卡消費金額中提撥千分之二之回饋金與本會，增加對藝文團體之補助金額，以達到社會對藝文認同的目的。至 104 年 12 月止共發卡 3,185 張，而 104 年度回饋金自 103 年 12 月至 104 年 11 月止，累計達 21 萬 5 千元，依本會「接受捐贈暨管理運用辦法」規定轉入本會之經費使用。董事會並得決議，每年檢討一般捐贈（含游藝卡回饋金）之使用情況及將剩餘捐贈款項轉入基金。

（5）國際藝訊彙整研析

本會摘譯「藝術理事會與文化機構國際聯盟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Arts Councils and Culture Agencies，簡稱 IFACCA ）網站所匯集之各國文化藝術重要議題之研究報告與最新訊息，以作為本會相關政策研擬之參考。藝文資訊取材於與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相關之組織、歐亞美澳等國的文化機構、藝術理事會與非政府組織；各項議題涵括：各國文化政策施政重點、藝術理事會的補助機制研究與創新專案趨勢、重要國際藝文研討會議訊息、出版及研究成果發表等。經摘譯編輯後將相關內容刊載於本會網站及國藝會線上誌特別企劃「國際觀點」項下，提供國內相關研究者與藝文工作者參考。104 年度「國際觀點」項下共涵蓋國外駐村、國際藝術節演出、經濟危機下雅典文化藝術、芝加哥建築雙年展、科技聖殿中的藝術等主題。

4、推廣服務業務：

本會為國內藝文生態中之重要藝文資源之一，相關政策及業務之推動均深受

各界重視。因此，本會與外界之聯繫與互動，以及相關政策與業務宣導，均即時公開，以提高本會之公信力。

（１）媒體聯繫

為宣導本會相關業務，104 年度共計發布新聞 86 則（含記者會舉辦、國藝會網站之訊息發布），於報章雜誌、網路、電視等媒體露出之本會新聞約為 135 則。另不定期與媒體保持聯繫，並回應各界相關詢問。

（２）出版品編印

I. 《國藝會線上誌》

《國藝會線上誌》101 年度 7 月起每月發刊。線上誌內容搭配本會業務，以主題企劃的方式規劃每月【本月專題】，針對主題案例作系列報導。【特別企劃】單元下設「人物特寫」、「好讀推薦」、「國際觀點」、「藝企專欄」、「現場直擊」等專欄，分別挑選合適案例進行採訪報導。同時亦設有【藝術新秀】單元，即時分享藝術新秀相關活動。104 度線上誌進行網頁改版，新版網頁 7 月全新改版上線，全年度共發行八期。105 年度截至 5 月底共發行五期。

II. 中英文版年報編輯上網

104 年度編輯 103 年度之年報，刊載本會業務與財務狀況，內容包括本會之組織架構、上年度之補助業務、藝企合作、國家文藝獎、研究發展、資源發展等業務成果，也包含了財務、徵信錄、年度活動紀要等，可提供學術研究或文化統計參酌。為撙節資源，有效利用，強化流通效益，回應時代「無紙化」趨勢，104 年度延續 103 年度，年報編輯完成後，採上網公告週知方式，開放自由下載流通，不另行印製紙本。

（３）經營組織網站成為藝文資訊平台

本會建置官方網站，以宣導本會會務、提供藝文界即時之補助訊息，以本會各項業務推動訊息、成果發布及補助審查結果為基礎，並延續專業藝文領域的服務性功能，成為藝文資訊服務平台之重要角色。104 年度除定期維護管理網站內容與系統外，並針對使用者之建議與需求，規劃網站視覺設計與功能服務系統之改版優化建置調整，以求更為貼合外界之需求。網站架構包括：關於我們、最新消息、補助廣場、國家文藝獎、研究調查、出版品，以及子網站《英文版官網》、《藝文資源平台》、《藝企平台》等。本會出版品如年報可於官網下載中英文版完整內容、《國藝會線上誌》則定期出刊供各界定期收到訊息。另外，補助申請者持續透過「補助線上申請系統」完成補助申請。本會官網所提供之藝文資訊免費服務，如展演活動搜尋與登錄、求才專區的藝文人才需求刊登等，已為國內藝文及人才訊息交換之重要平台。

（４）TAF 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我們藝起飛」活動

為配合評估進駐 TAF 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一案，本會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於空總創新基地-中正堂及藝文村廣場舉辦「我們藝起飛」活動。本活動除

邀集各界藝文人士參與外，行政院毛治國院長以及文化部蔡炳坤次長等也出席活動。活動策劃以「藝文∞原創」、「藝文∞國際」及「藝文∞企業」為主題，邀請文學、美術、戲劇、舞蹈等各類藝文獎助獲補者，以及藝企合作參與者現身分享創作、展演與推廣成果，分享者包括作家黃岡、藝術家林昆穎、劇場及影像導演周東彥、劇場工作者貢幼穎，以及產業文創加值計畫的建築師王喆與 BenQ 數位時尚設計中心的黃薰立。並在藝文村廣場邀請視覺藝術家莊志維以作品〈裝置微光計劃〉延伸再造，依現場空間量身訂做裝置藝術作品展現藝術與空間的互動。活動邀集藝文界及媒體朋友們一同為藝文村敷夢，並備有酒會交流，當天共超過 350 人參與。

5、行政業務：

行政組係組織內部管理與後勤支援部門，負責董監事會之會務運作、文書、總務、人事、出納與資訊管理等事項，104 年度除依業務執掌執行各項業務外，並配合支援各組。105 年度工作重點以進駐 TAF 藝文村整體規劃、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健全管理資訊系統、推動會務順利運作及例行事務有效管理為目標。

（１）強化組織營運管理機制

I. 配合組織階段性任務，盤點員工專長，調節員工職務，發揮員工潛能，以達成組織任務。

II. 員工教育訓練：以「終身學習」為主軸，鼓勵同仁主動參與各項藝文活動，或藉由指派或依業務需要參加各種專業訓練，汲取新知、增進知能、強化技能。

III. 增進員工福利：在有限的資源內，提供符合同仁需求之合理福利措施，以照護員工身心健康、激勵提振員工士氣。

IV. 確實執行績效考核評鑑：藉由考績制度評定員工工作表現及工作態度，作為獎懲、升遷之依據，並以協助同仁在既有的工作基礎上，開發個人更多工作潛能為目的。

（２）健全管理資訊系統

I. 考量專業性、資源效益以及人事成本，本會採委外的方式由專業資訊系統管理公司維護會內資訊系統硬體設備以及協助各項業務系統之正常運作。

II. 支援會內補助成果數位化、補助系統更新、會內各網站維護管理之所需硬體設備及主機備援等資訊協助。

III. 針對會內資訊系統之軟、硬體之更新或升級作業，項目包括：

①更新部分使用者電腦　進行會內部分使用者電腦汰舊換新使作業進行更加順遂。

②專線頻寬流量控管及監控，會內專線頻寬流量控管及分析，避免異常流量發生。

③防毒軟體續約

- 現行防毒防駭與防毒牆機制的檢討
- 新增系統需求
- 系統安裝與測試
- 監控機制建立
- 防毒牆與防毒軟體合約續約。

④更新本會防火牆及全會網路線路汰舊更新

- 進行防火牆汰舊換新
- 新機器與基金會現行各項系統相容性測試系統升級安級
- 汰舊更換會內所有網路線路由 K5 網路線更換至 K6 網路線，使上網速度更加順遂。

⑤升級會內對內外頻寬　進行會內頻寬升級,由固定上網專線升級為光纖網路，使本會對內外網路流量增大，各項 E 化作業更加順遂。

（３）推動會務順利運作及例行事務有效管理

I. 執行部門加強與董監事互動、聯繫及溝通，妥善辦理董監事會之會議事項。

II. 104 年度已召開 5 次董事會議、1 次監事會議；並依業務實際需求已召開 1 次董事會政策研議小組會議、5 次董事會基金管理小組會議以及 8 次董事會補助基準小組會議。

（４）推動會務順利運作及例行事務有效管理

I. 本會的發展目標，希望透過研究發展，檢視政府與民間資源流通；而補助分配與獎項頒發，是為了鼓勵藝術工作者能長期從事創作，推廣藝術；從推廣的觀點來看，則是於建立交流平台，讓藝文資訊能傳遞給藝術工作者與社會大眾。

II. 本會成立近 20 年來一直以租賃方式取得辦公廳舍，近年來由於組織業務及公共服務之成長，現有空間早已不敷使用，且難以提供創新發展之需。因此，找尋一處符合國藝會定位及公共服務的辦公廳舍，使國藝會的基金管理更臻效益乃是當務之急。有鑑於 TAF 空總創新基地以跨域創新為宗旨，透過整修園區之建築活化再利用，創造科技、藝術、文化、社會.....等創新的對話平台。

6、財務業務：

財務組負責本會資金管理及規劃、預決算編列及控管、以及會計帳務處理等事宜。為使資金有效配置並在保守穩健的前提下追求合理報酬率。原 104 年度財務規劃之基金配置及預估收入係經本會董事會決議並經主管機關文化部於 103 年 5 月 14 日文綜字第 1033012518 號函同意備查。

為符合「文化部審查文化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第十五條規定，本會通過修訂「投資作業辦法」第四條第二款有關投資比例之規定。配合前項辦法之修訂，本會於 104 年 6 月 16 日第七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決議修改 104 年度財務規劃之基金配置，並經主管機關 104 年 7 月 14 日文綜字 1043019048 號函准予備查。

104 年度財務規劃修改後與修改前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配置項目	修改後[註二]			修改前[註一]		
	配置金額	預估報酬率	預估收入	配置金額	預估報酬率	預估收入
定存(創立基金)	2,000,000	1.36%	27,200	2,000,000	1.36%	27,200
固定收益類	2,119,328	3.24%	68,600	2,047,200	3.35%	68,600
股票、股票類	2,110,000	5.78%	121,900	2,000,000	6.10%	121,900
合計	6,229,328	3.49%	217,700	6,047,200	3.60%	217,700

註一：依 104/3/17 董事會決議，103 年度國藝之友賸餘 760,140 元 轉入本會基金餘額，基金餘額為 6,047,959,916 元(原為 6,047,199,776 元)。

註二：依本會「投資作業辦法」第四條投資標的及其限制第二款與第三款，有關投資固定收益與權益證券之比例為上一會計年度決算書資產負債表之**淨值**扣除創立基金後之百分之五十。(本會 103 年度淨值為 6,229,328,286 元，原為基金總額 6,047,959,916 元)。

104 年受到 Fed 政策不確定、中國經濟減緩擔憂與油價下跌下，全球股市波動劇烈，普遍下跌。台股方面，在 4 月 28 日見到高點 10,014.28 點後，但在經濟環境及景氣急轉直下，台股震盪回檔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 8,338.06 點作收，全年度下跌 10.41%。本會股票投資以賺取股息收益為主、資本利得為輔，且定期檢視各股基本面並適時調整投資標的，著重風險控管，保留基本面仍看好之標的。本會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股票標的已實現收入達 1 億 2,121 萬 4 千元，104 年度股票投資報酬率(加計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為負 0.4%。

固定收益類也受到全球經濟疑慮影響，導致高收益債持續走低，故 104 年度固定收益類受益憑證投資報酬率(加計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為負 1.98%，雖然如此，對比各類債券指數，MSCI 全球_負 2.36%、亞太_負 9.37%、新興市場_負 13.86%、巴克萊全球_負 3.15%，本會確實努力做到風險控管，執行停損機制並適時將資金撤出債券市場(104 年投入固定收益類受益憑證平均金額 13.89 億，其餘 7.29 億存入定存)。考量定存利率很低，為使本會投資在風險控管得宜下，獲利更為穩健，經「基金管理董事小組」評估建議將資金轉入台股獲取較高現金股息率，故本會曾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9 日及 104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102)文藝財字第 00022 號函文文化部，擬減少固定收益類投資以增加股票投資之額度，然回文仍須依「文化部審查文化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第 15 點規定而未予執行，致使面對全球投資環境震盪，無法靈活調整配置，影響整體收益。

104 年度財務收入預估數及執行數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配置項目	配置金額	預算數		決算數		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	報酬率(含未實現)
		預估報酬率	預估收入	帳列已實現收入	已實現報酬率		
定存(設立基金)	2,000,000	1.36	27,200	27,200	1.36	-	1.36
固定收益類	2,119,328	3.24	68,600	2,107	0.1	(44,078)	-1.98
股票、股票類	2,110,000	5.78	121,900	121,214	5.74	(129,593)	-0.4
合計	6,229,328	3.59	217,700	150,522	2.42	(173,671)	-0.37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會之基金為 60 億 4,796 萬元，若再加計累積短絀 3,227 萬 8 千元、特別公積 4,290 萬元與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負 5,764 萬元後之淨值總額為 60 億 94 萬 2 千元。

104 年度財務收入決算數 1 億 5,052 萬 2 千元，報酬率為 2.42%，加計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負 1 億 7,367 萬 1 千元，104 年度報酬率為負 0.37%，說明如下:

104 年度本會資金除創立基金存放於定期存款外，其餘則依規定限額分別投資股票、固定收益類商品：

（1）<u>定期存款</u>　存放於金融機關之定期存款（含創立基金 20 億元），104 年度定存利息收入為 2,740 萬元，實際報酬率為 1.36%。

（2）<u>固定收益類</u>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會持有以美國高收益債為主之境外債券型基金，配置總金額為 20 億元。其餘資金則存放於定存及變現性較強之短期票券。104 年度固定收益類收益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配置項目	**已實現損益(含配息)**	**已實現報酬率**	**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	**合計**	**報酬率(含未實現)**
固定收益類受益憑證	(4,995)	**0.1%**	(44,078)	(49,073)	**-1.98%**
定存、短期票券等	7,103		-	7,103	
合計	**2,108**		(44,078)	**(41,970)**	

（3）<u>股票</u>　本會股票類投資主要以長期持有上市、上櫃公司股票並賺取股息收益為主、資本利得為輔，由投資顧問依本會「投資作業辦法」規定之篩選標準建議標的及價格區間，經董事會決議後執行。

104 年底股票投資已實現收益數為 1 億 2,121 萬 4 千元(其中現金股息收入為 1 億 270 萬 1 千元，出售投資收益為 1,851 萬 3 千元)，報酬率為 5.74%，

若加計未實現損失為1億2,959萬3千元（帳列「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104年度股票報酬率負0.4%。

7、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

（1）專案研發工作：

I. 藝文社會企業創新育成扶植計畫：

為延展並擴大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之效益，於102年度起規劃辦理「藝文社會企業創新育成扶植計畫」，廣徵以文化藝術領域為核心營運內容，兼具永續經營潛力，以及文化、社會與產業影響力之藝文社會企業提案。本計畫分三類別、二階段進行評選，總計82件申請案，其中25件申請案通過初選，核定11個團隊通過決選，扶植經費總計1,288萬元（含初決選）。部份獲選團隊已於103年結案，至104年結案尚有5個團隊，其結案成果說明如下。

A.表演藝術及視覺藝術：(育成期至104年6月30日止)

單位	計畫名	扶植經費(千元)
社團法人台灣技術劇場協會	劇場技術人員專業技能認證開辦計畫	2,400
青少年表演藝術聯盟	青春熱血藝術夢想－台灣青少年表演藝術發展計畫	1,000
加侖工作室	藝文票券折扣平台	2,400

①社團法人台灣技術劇場協會：劇場技術人員專業技能認證開辦計畫：

本專案主要建制一套劇場舞台及燈光技能檢定辦法並施行考照，未來希望能適用於各演出場館人才招聘，從教材、課程到認證為一完整之人才培訓系統，成為台灣劇場界最具公信力的證照。104年7月已完成建置考試題庫及整理相關規範，並開辦第一次燈光技術人員專業技能認證，第一屆測驗共63人報名，59人應測，合格人數54人，術科考試共44位報名、38位應測、22人通過取得證照。104年12月已完成教材制定，並於12月底完成結案程序。

②青少年表演藝術聯盟：青春熱血藝術夢想－台灣青少年表演藝術發展計畫：

本專案主要透過戲劇引導年輕人體驗課堂書本之外的生命風景，學習探索自我的天賦與價值，引導青少年正向思考和行為，為社會注入善的能量與改變。本年度已完成第十五屆花樣戲劇節，吸引來自北中南三地的大專院校約44個團隊參加。計畫已於104年8月7日召開成果報告會議，並完成結案程序。

③加侖工作室-藝文票券折扣平台：

本專案扮演藝文展演普及化的推手，讓觀眾享有更好的藝文活動折扣，以提高藝文消費意願與頻率，相對增加表演團體的票房並持續投入藝文創作。本計畫已於103年9月完成網站架設，提供更便利及優惠的購

票訊息，同時也藉由提供多元化的的折扣票券開發更多新的觀眾，計畫執行期間共計協助 817 檔節目上架，代售票券金額共計 631 萬 2 千元。計畫已於 104 年 8 月 7 日召開成果報告會議，並完成結案程序。

B.視覺藝術：(育成期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止)

單位	計畫名	扶植經費(千元)
夏綠原國際有限公司	意象台灣－前輩攝影家影像資產資料庫開發計畫	1,80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視覺藝術協會	企業藝術物流服務計畫	2,400

①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視覺藝術協會—企業藝術物流服務計畫：

企劃多樣服務模式；包括長期性空間藝術品陳列規劃、短期展示的委託製作，展覽行銷、開幕等。透過多樣的藝術物流服務，將台灣的藝術文化產業更廣泛延伸至不同的空間。自 102 年 8 月起至 104 年 6 月底止，已成功完成 9 個服務案例，合作藝術家達 59 位、55 件作品，促成 2 件衍生商品和 4 件作品購藏。服務類型分為專案委託策劃和作品租賃，合作服務產業包括百貨零售、鐘錶精品、建築營建、飯店商旅等四種。計畫已於 104 年 8 月 7 日召開成果報告會議，並完成結案程序。

②夏綠原國際有限公司—意象．台灣—前輩攝影家影像資產資料庫開發計畫：

透過建置「意象．台灣」完整數位影像資料庫，將台灣前輩攝影家作品介紹給大眾。同時運用藝術代理、策展、研究、數位科技與創新傳統技藝，經營「攝影銀行」的角色。104 年計畫主要完成事項包括，整合精修資料：基礎後設資料數位影像精選約 10,000 筆；攝影文獻建檔，約 2,000 筆；英文版資料庫精選約 1,000 筆；數位藝廊部分，建立網站及 APP 介面數位虛擬藝廊，介紹代理攝影家作品(截至 104 年 6 月底計畫結束，代理藝術家達 15 人)；影像授權合作完成 10 案。計畫已於 104 年 8 月 7 日召開成果報告會議後，並完成結案程序。

II. 藝集棒福利網：

本計畫以「企業員工」為目標族群，建置具售票功能的藝文消費網站，針對企業福委需求提供客製化服務與推薦優質藝文產品，期望經由此藝文消費平台，讓企業員工與其眷屬增加觀賞藝文活動機會。本計畫自 102 年底起委託台灣文創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營運執行團隊。103 年底起進行網站改版，將原有僅能提供藝文資訊為主的網站改為具有實際金流之電子商務功能的網路售票網站。104 年 3 月完成新版網站－售票網並開始正式營運，同時運用華山文創場域設立「藝文專賣局」提供在售票網上架節目之藝文團隊在此進行品牌推廣，以 O2O(線上線下並行經營)模式，虛擬與實體並進推廣藝文票務。至 6 月底止有 73 筆上架節目，58 個合作團隊，549 個會員數量，1540 張票券銷售，18 萬 4 千元票券銷售額。藝文展演

票券推廣業務：5 個藝文團隊，包括現代戲劇、京劇、台語歌舞劇、舞蹈、相聲，銷售 993 張票，銷售額 67 萬 6 千元。藝文進企業活動 4 場，2 場推票講座，1 音樂講座，1 音樂演出，銷售額 15 萬 6 千元。台文創公司由於組織及業務調整於 104 年 7 月決定不再承接本計畫，網站至 10 月暫時停止營運。經徵詢專家意見，擬將網站前後台授權給合適的經營團隊或藝文社企持續應用發展。

III. 產業文創加值播種推廣計畫

分為二項子計畫：

①產業文創加值轉型升級實驗示範計畫

為協助推動「產創加值計畫」，本年度規劃辦理「產業文創加值轉型升級實驗示範計畫」，評選出 6 組提案團隊，提供每案 20 萬元輔導經費，期於計畫期間完成產業文創轉型升級提案規劃，透過藝文元素轉化為企業創新能力的具體策略，結合台灣藝文與產業發展經驗，以利倡議產創加值概念及建立產業文創加值案例，計畫期程自 104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2 月 29 日止。

為促進「產業文創加值轉型升級實驗示範計畫」各獲選團隊觀摩交流，並與藝文團隊共同激盪出創新構想，本會委託「社團法人台灣非營利事業經營管理協會」，於 104 年 9 月 4 日辦理「產業文創加值轉型升級共創工作坊」，提供獲選團隊破框思考機會。

②創薪大使工作坊

本計畫於 104 年 1 月 9、10 日於台北政大公企中心舉辦第一期「創薪大使工作坊暨藝企合作見學遊」，報名參加之學員約 30 位，主要來自新竹以北之企業界人資、福委、研發部門主管，及藝文團體主管。工作坊課程為期二天，並於後續推出三場藝文見學遊活動；第一場是故宮『另眼看世界-大英博物百品特展』導覽，第二場是『廣藝基金會暨華山 1914 參訪』，第三場是『NSO 費黛里歐歌劇導聆賞析』；學員對工作坊課程整體課滿意度甚佳，且透過適當劇碼安排，引導學員對欣賞國粹京劇留下深刻印象，而如果有專業生動的導聆及後台體驗參觀，學員也能欣賞及感動於生硬難懂的西方歌劇。

第二期工作坊於 6 月 3 日於台南市經濟部南創園區，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合作推動，招收 30 多位南部企業學員，培養南部藝文推廣大使；後續推出的三場見學遊活動，分別是『果陀劇場《冒牌天使》戲劇導聆賞析』、『奇美博物館展覽導覽』、『藝文小旅行－總爺故事館、土溝農村術館』。由於南部企業除南科的大型企業（如台積電、群創）外，大多是傳產及中小企業居多，藝文的推動未來可以中高階經理人為主，並與產業園區的企管或創新研發課程結合，成效較佳。

IV. 「燈燈鄉印 元宵采風」計畫：

為重拾傳統元宵燈節的人文與趣味，本會自 103 年起推動【燈燈鄉印・元宵采風】計畫，以庶民燈節理念出發，結合地方特色文化，並與在

地居民齊心合作，期待創造在地特色文化的同時，達到傳統民俗節慶的傳承與創新，藉此找回傳統元宵燈節團圓、溫馨、文化交流及傳承的社會意義。本次計畫並秉持藝企合作的精神，積極尋求企業合作，「回家，提供贊助、提供創意、提供專業協助，滋養故鄉的文化土壤。」104 年【燈燈鄉印・元宵采風】計畫，除了延續傳統元宵燈節團圓、溫馨、交流及傳承的社會意義外，特別加強燈籠文化藝術性的追求，以及在地生活美學的提昇。因此除集結有執行能力之在地團隊、學生外，也媒合相關文史工作者、藝術家與團隊合作，希望在追求民俗中的藝術性與創意性之時，也能帶動故鄉文化的傳承與創新。

活動串連了全台 12 個鄉鎮社區，12 組在地團隊，與 13 家贊助企業組織共同辦理，以豐富多樣的活動內容，重拾充滿在地特色的燈會活動。

（２）行銷推廣工作：

為配合「創薪薈」業務推展，以科技、藝文為產業加值，103 年 10 月「創薪薈」成立後陸續辦理論壇、記者會、工作坊等各項服務推廣，同時向媒體及社會各界佈達相關訊息。104 年 4 月辦理「產業文創加值化」平面記者專訪，除探討藝企合作為台灣產業創新創值，同時宣傳 4 月底舉辦的創薪加值論壇活動，參加的平面及電子媒體記者有聯合報、中國時報、東森新聞...等 12 家，相關報導 12 篇。4 月 29 日的『創薪加值論壇』，邀集媒體記者 14 家，相關報導 8 篇。

創薪薈會員招募，103 年底除原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十四席贊助者以外，另增建弘基金會、福爾摩沙四重奏、大小創意齋、文心建設、華祺公司、彰化基督教醫院、天成基金會、三和紙業、士集企業合計 23 席，104 年新增陳秋香、成群傑 2 席會員，累計 25 席。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05 年 5 月 31 日止執行情形)

本會 105 年度之業務係根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及本會設置條例等相關法規，並依本會組織章程所訂定之宗旨、使命與長期之發展方針，分別從「研發」、「獎助」、「資源開發」、「推廣」、「行政」與「財務」等六個面向規劃 103 年度之階段性業務與管理目標。藉由對國內藝文生態與國際獎助策略趨勢的觀察，研擬更精準的獎助策略並協助開發振興藝文的方案；透過補助與獎勵的機制，鼓勵藝文工作者持續創作並扶植文化藝術事業的經營；透過本會對外的交流網絡，為藝文界開拓更多的資源並同時推展與分享本會的業務成果；藉由有效率的行政支援與財務管理，形成組織堅強的後勤與穩定的力量。期望達到激發民間藝文自主自發的活力及永續經營的能力，以建構優質的文化藝術發展環境。針對上述年度階段性的目標，105 年度截至 5 月 31 日止執行相關工作之狀況如下：

（一） 預算執行情形：

1、收入執行數為 5,749 萬 1 千元，較預計數 2 億 4,679 萬 6 千元，減少 1 億 8,930 萬 5 千元，約 76.71%，說明如下:

（1）勞務收入執行數 445 萬 8 千元，較預計數 222 萬 5 千元，增加 223 萬 3 千元，約 100.36%，除包括持續執行 104 年度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之跨年度專案計畫：「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文化部選送相關文化人才出國駐村交流計畫、「視覺藝術獎助計畫」等專案計畫外，尚有 105 年度新承接之委辦計畫：「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及「文化部選送相關文化人才出國駐村交流計畫」等專案計畫。

（2）受贈收入執行數 1,477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 2,051 萬 6 千元，減少 574 萬 1 千元，約 27.98%，係持續推廣游藝卡，規劃民間指定捐款專案，及期望能扮演藝文界與企業界的媒合角色而積極招募國藝之友推廣藝企平台。其中包括①「國藝之友」捐助收入金額為 372 萬元、②民間指定專案贊助 1,099 萬 4 千元（包括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 739 萬 4 千元及藝教於樂 III-激發創造力專案 40 萬元跨年度遞延至 105 年度）、③游藝卡回饋金 6 萬 1 千元。

（3）財務收入執行數 3,522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2 億 1,790 萬 5 千元，減少 1 億 8,268 萬 1 千元，約 83.84%，說明如下：

I. 利息收入 976 萬 8 千元，係為本會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利息收入（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加計承作短期票券之利息收入等。

II. 投資收益（淨額）2,545 萬 6 千元，係為本會投資於股票、受益憑證等之損益。

III. 除上述，截至 105 年 5 月 31 日，本會股票與受益憑證累計未實現收益為 1 億 2,210 萬 2 千元。

另依目前本會持有投資標的與已發佈配息資訊，本會預估年度配息約

計 1.1 億元。

（４）業務外收入執行數 303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615 萬元，減少 311 萬 6 千元，約 50.67%，主要係增加 104 年度以前(含)已核定補助案件之扣款收入 221 萬 7 千元。

２、105 年度支出執行數為 8,849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 2 億 6,999 萬 6 千元，減少 1 億 8,150 萬 1 千元，約 67.22%，說明如下：

（１）勞務成本 551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1,390 萬 5 千元，減少 839 萬 3 千元，約 60.36%，支出包括國藝之友相關活動，本會網站、國藝之友藝企網等之經營維護、「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燈燈鄉印元宵采風」等專案及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之專案計畫。執行數較預計數減少主要係因國藝之友活動係按月定期安排執行、以及本會網站、國藝之友藝企網等之經營維護及「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計畫期程均至年底。

（２）補助業務支出 6,405 萬 1 千元，較預計數 1 億 9,107 萬 4 千元，減少 1 億 2,702 萬 3 千元，約 66.48%，主要係因截至目前為止，已審查通過並核定之補助計畫僅有 105 年度第一期常態補助、國際交流、紀錄片製作專案及海外藝遊專案等，其餘計畫尚待依其辦法所訂之期程執行。

（３）獎項業務支出 273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399 萬元，減少 125 萬 8 千元，約 31.53%，主要係因本會已於 3 月 25 日於 TAF 空總創新基地中正堂舉辦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相關費用及後續推廣宣傳活動將陸續執行。

（４）管理費用 1,451 萬 1 千元，較預計數 4,722 萬 6 千元，減少 3,271 萬 5 千元，約 69.27%，各項人力資源、組織管理、董監會務、預決算編製控管等，均依期程陸續執行中，執行期程至 105 年底。

（５）其他業務支出 168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1,380 萬 1 千元，減少 1,211 萬 2 千元，約 87.76%，包括資訊、法務、研發、出版、國際交流等計畫，各項計畫均已在進行中，執行期程至年底。

３、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3,100 萬 4 千元，較預計短絀數 2,320 萬元，增加短絀 780 萬 4 千元，約 33.64%，主要係各項支出及各項收入，皆依期程陸續執行中。

（二） 計畫執行情形概述

１、研究發展業務

（１）本會發展方針與政策研究：

I. 召開董事會政策研議小組會議

為因應本會規劃進駐 TAF 空總創新基地乙案，於 105 年 4 月 6 日召開董事會政策研議暨補助基準小組聯席會議研商董事會共識。

II. 辦理「20 週年回顧與前瞻」焦點座談

105 年度持續配合「20 週年回顧與前瞻」研究計畫之需求，邀請相關領域學者專家共同研討本會獎助策略與藝文生態觀察，總計召開 4 場焦點座談（含舞蹈、藝企合作、美術、表演藝術等類別）。

（2）藝文生態前瞻與國際拓展策略

I. 20 週年回顧與前瞻研究計畫

因應本會成立已屆二十週年，為檢視本會獎助政策執行之影響，及觀察藝文生態發展之變化與趨勢，延續 104 年度之研究計畫，本年度總計完成 5 篇觀察研究報告：

專題類別	研究委員
美術(1)	顧世勇(國立台南藝術大學造形藝術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音樂	潘皇龍(國立台北藝術大學音樂系／教授)
傳統戲曲	蔡欣欣(國立政治大學臺灣文學研究所／教授)
舞蹈	曾瑞媛(臺北市立大學舞蹈學系／教授)
藝企合作	高慈敏(前國藝會線上誌主編)

II. 20 週年回顧與前瞻論壇

為回顧、檢視本會獎助政策執行迄今 20 年之影響，及觀察藝文生態發展之變化與趨勢，規劃於 105 年 6 月 3 日（五）假台大法學院「霖澤館國際會議廳」辦理「國藝會 20 週年回顧與觀察論壇」，針對藝術類別（視覺藝術、文學、音樂、舞蹈、戲劇/曲、視聽媒體、文資）、藝企合作、國藝會組織發展定位等 9 面向，邀請文化部相關單位首長代表與各藝術領域的專家學者，就各藝術補助類別、藝企合作、國藝會組織發展定位等面向，共同探析思考藝術創新發展的下一個 20 年關鍵策略。

III. 國際藝文趨勢觀察與情蒐計畫

因應本會政策規劃與業務發展之需求，本年度持續以藝文扶植政策與各藝術領域發展動態為範疇，協同外部團隊共同針對藝文扶植策略、藝企合作、藝文智庫與前瞻文化議題等向度，進行主題式之國際藝文趨勢分析觀察、資訊蒐集與研究。經考核 104 年度計畫成果後，續由 104 年度執行團隊「台灣文化政策研究學會」擔任本案 105 年度計畫之合作團隊，執行期程自民國 105 年 3 月起執行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

IV. 藝文智庫發展架構研究－視覺藝術類

延續 104 年度 11 月所啟動的《建構「視覺藝術」生態觀察指標面向與研究架構》、《建置「台灣當代藝術檔案庫」可行性方案及架構評估》2 項跨年度研究計畫，於 5 月 26 日邀請相關領域之學者先進與會，針對二項子計畫分場召開 2 場焦點座談會議，就本計畫階段性規劃與評估內容，共同討論及提供建議。

（３）藝文新訊與文獻蒐錄

本計畫延續往年藝文資訊蒐集與建檔、歸檔之工作，以期適切掌握國內外文化藝術發展脈動，作為本會業務發展策略的重要參考。本年度蒐錄方向涵蓋：①藝文時事剪報之數位藝文資料庫內容建置；②文化藝術類專書購置；③平面與電子期刊訂閱。

另為掌握國內相關藝文補助資源現況，建立長期補助資源追蹤系統，本年度持續維運國藝會「獲公部門藝文補助資訊系統資料庫」，提供本會補助資源之相關資訊。有關本系統資料庫建置內容，優先蒐錄國藝會、文化部、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台北市政府文化局、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台南市政府文化局等與本會補助業務相關公部門補助名單，至本年度 5 月初，已完成獲公部門及本會藝文補助名單累積建置共計 6,714 筆。

２、獎助業務：

（１）常態補助

I. 申請與審查

截至 105 年 4 月 30 日止，本年度已受理補助各類別第一期及國際交流兩期共收件 727 件，補助 302 件，補助金額 4,908 萬 4 千元。

II. 業務說明及輔導

為協助申請者熟悉申請表格之填寫，本會規劃於 1 月 8 日、1 月 15 日兩天共舉辦四場「補助申請填表說明會」，並於 5 月 6 日舉辦二場「2016-1 期補助案相關問題座談會」，協助本期獲補助者順利執行補助計畫，及了解核銷撥款相關作業。

（２）專案補助

為因應藝文生態的多變，滿足不同藝文領域之不同需求，本會除常態補助之外，為讓本會之補助業務發揮更大的效能，以及靈活反應藝文界需求，儘可能依據資源來源及質性與各類藝術文化生態的實際發展，透過專案開發、藝企平台專案等，辦理各項專案補助計畫，謹分別說明如下：

I. 紀錄片製作專案

「紀錄片製作專案」鼓勵具原創及實驗精神，題材能真切傳達人文社會關懷、呈現時代意義及保存紀錄價值之優質紀錄片。105 年度總收件數共計 34 件，已分別於 3 月 14 日及 3 月 21 日召開書面審查與面談兩階段評選會議，遴選出 4 名得主：蘇鈺婷《祝我好孕 》、鄭慧玲《覆巢》、黃淑梅《ta eape ku becenge i kai baleiyu 把小米撒在家鄉》，補助金額共計 400 萬元。

II. 紀錄片導演國際發展專案

為協助紀錄片導演提升國際視野，鏈結國際紀錄片專業人才。第一階段「紀錄片導演國際視野培力計畫」總收件數共計 12 件，於 4 月 11 日辦理書面暨面談會議，遴選出六名導演：紀岳君《徐自强的練習題》、廖建華《狂飆一夢》、宋沁諠《壞人之戀》、吳柏泓《千里之遙愛無畏》、吳靜怡《再會馬德里》、林佑學《青春短長》，參與「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策畫之培訓工作坊，工作坊擬於 5~9 月舉辦。

III.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駐地研究與展覽計畫

105 年上半年陸續有補助展覽計畫展出：海馬迴藝坊／黃建宏「失調的和諧暨穿越劇展覽調研計畫」（日本廣島市現代美術館，104/12/9-105/3/62/7-3/29）、阿斯匹靈計畫工作室／吳尚霖「河流－轉換中的生存之道／亞洲當代藝術連線」（光州市市立美術館- Gallery1，5/25-6/26）。

IV. 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

104 年度獲選之 3 名策展人，於 105 年度進行展覽前期研究與規劃，其中獲補於蕭壠文化園區展出之策展人周育齡「每部影片都是一道謎語：黑盒子與白方塊的動態影像」計畫，將於 5/14 於台南地區辦理電影放映工作坊。3 名策展人展覽計畫預計於 106 年上半年於三地分別開展。

V.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2016 年度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專案」於 105 年 1 月 15-30 日收件。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會議於 2 月 26 日召開，已評選出 8 名入圍者，每位補助 8 萬元整；入圍者將發展 15-20 分鐘片段，將於 5 月 26 日於皇冠小劇場進行第二階段面談與作品呈現，從中徵選出 3 名創作者發表演出，每位補助至多 80 萬（含外縣市巡演經費），預計 105 年 11-12 月於台北、員林、高雄巡迴演出。

VI.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獲補助成果-邱致清《水神》、吳鈞堯《孿生》、阮慶岳《黃昏的故鄉》於 105 年上半年分別辦理出版及新書發表等推廣活動。

VII. 海外藝遊專案

本專案今年度獲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贊助辦理。105 年 1 月辦理

收件事宜，經過二階段審查，評選出 11 名 35 歲以下藝文工作者，給予經費補助。獲選者將自 4 月份起陸續啟程至世界各地汲取藝術養分，回國後須公開分享所見所聞及心得，其聯合分享會預計於 106 年 1 月中旬前擇期辦理。

VIII. 傳統戲曲精華再現暨精進計畫

本計畫為推廣本會過去執行「歌仔戲製作及發表專案」及「布袋戲製作及發表專案」的作品，將優質好戲再次搬上舞台，於 105 年 1 月召開諮詢會議，選出 3 個歌仔戲專案作品，分別為：春美歌劇團《將軍寇》秀琴歌劇團《范蠡獻西施》、明華園天字戲劇團《鬼菩薩》，每團每場補助 30 萬，於台中、彰化、台南三地舉辦共 9 場室內劇場售票演出。同時亦選出 3 個布袋戲專案作品，分別為：昇平五洲園《黑金英雄淚》、真雲林閣掌中劇團《傲氣之珠-幽冥節度使》、新世界掌中劇團《風雲再起-幻海星塵》，每團每場補助 15 萬，於台北、台中、台南三地廟口巡演 9 場。

IX. 表演藝術評論台

本專案由駐站評論人與特約評論人針對發生於台灣之國內外表演藝術作品撰寫評論。而本會 103 年起辦理之「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其獲補助之評論人也於本站台發表寫作成果。評論文章除於網站發表之外，並利用網路轉貼宣傳。105 年度 1 月至 4 月 30 日，包括駐站評論與投稿文章，平均一周上傳 8~10 篇文章，訪客人數平均每月 2 萬人次。

X. 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

本案各執行平台依照所協助之藝術領域其國際發展需求，擬訂國際連結方案並具體推動：

「數位表演藝術平台」2 月參加日本橫濱市場展，並辦理 2 場台灣專場，介紹台灣數位及跨域表演作品；另於 2 月底參加澳洲布里斯本表演藝術市集、4 月參訪歐洲獨立舞蹈平台舞蹈節。

「表演藝術華文地區推廣平台」於 4 月帶領 10 個台灣團隊參加 2016 北京交易會「道略演藝產業年會」，向與會者介紹共台灣的優秀表演節目。

「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已甄選出導演、製片人，後續將辦理培訓工作坊，帶領出訪提案大會，吸取實戰經驗。

「視覺藝術國際策展平台」於 3 月完成越南胡志明美術館、藝術大學、順化藝術學院等機構之研究參訪計畫；有關台韓策展人交流計畫，則已於 4 月赴首爾進行策展計畫評審工作。

「華文小說國際互聯平台」於去年底選出10部台灣地區優秀華文小說後，今年2月起，台灣、廣州、浙江、香港、澳門、新加坡、馬來西亞六地媒體互相刊登獲選之長篇小說節選內容及評介文章。

「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仍著重於國際製作人才培育，其中海外駐地研究參訪計畫，甄選辦法已於4月公布，國際合作單位包括英國、澳洲、新加坡、馬來西亞、香港等地重要藝術節或機構，希望建立未來合作計畫或共製之基礎。

「原住民表演藝術推廣平台」已完成委員會議，確認針對扶植之原住民表演團隊今年度將予以協助之事項，同時也已辦理一場國際展演經理人培訓課程。

（3）文化部補助及委辦專案

I. 「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行政事務：

文化部105年委託本會辦理「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行政事務(包括審查、訪視評鑑等作業)，執行期程自 105 年 4 月至105年12月16日止。

105年度已於4月份收件，並於4月22日召開審查會議，共計65件申請案決議補助22件。本計畫將陸續於5月-12月進行出國前整備或是新製作前的技術測試或總綵等排練或試演計畫。

II. 「文化部選送相關文化人才出國駐村交流計畫」行政事務

文化部 104 年委託本會辦理「選送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行政事務(包括審查作業、補助金代收代付及核銷作業)，執行期程自104年5月至105年4月底止。

105 年 1 月至 3 月協助文化部辦理第十七屆收件及審查，計有工藝、策展、視覺藝術、表演藝術、影視與流行音樂及文學等類別審查作業，選出正取及備取名單，共計有20名藝術工作者出國駐村。

（4）文藝獎頒獎典禮執行情形

「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已於105年3月25日下午三時假TAF空總創新基地中正堂舉行完畢，分別贈予五位得主：小說家李永平、藝術家吳瑪悧、舞蹈家何曉玫、北管藝師莊進才、建築師潘冀獎金100萬元及由楊英風先生所設計的獎座乙座。贈獎典禮以「時光鏡像」為主題，開場由四位來自部落的表演者搭配本會歷年重要錄像集錦，演出「時光的呼喚」；中場以「生命的鏡像」為題，由鋼琴家李世揚即興演奏，搭配獲獎者過往時光影像，傳達年輕藝術家向前輩藝術家的致敬；終場節目「時光的鏡像」，由1988年創團的「優人神鼓」演出〈奔騰〉。典禮現場隆重且溫馨動人，貴賓包括總統馬英九、文化部長洪孟啟以及藝

術界、文化界、企業界等三百多位出席，共同分享今年國家文藝獎得主的榮耀與喜悅。

3、資源開發業務：

國藝會自成立以來即致力於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之環境，除了透過藝文補助催化民間自主活力之外，並主動規劃、推動各項資源發展業務，希望整合有利於藝文發展的各項資源，為藝文界提供更便利、更具效益的服務。

為有效整合民間藝文資源，本會於93年度成立「國藝之友」組織，除欲推動企業成為支持藝文發展的重要力量之外，也期待藉由藝企合作平台的建立、專業資訊的提供以及專案規劃的設計等服務，讓企業界與藝術界雙方都能夠獲得向上提昇的資源與能量，以創造雙贏之成果。

（1）藝企合作專案開發

為增加補助資源，積極尋求企業界的資源贊助，105年度本會積極扮演藝文界與企業界二者之間的橋樑，共同營造一個有利於藝文事業開展的優質環境，所推動之專案如下：

I. 藝企合作補助專案

❶「第四屆表演藝術追求卓越專案」：本專案由建弘文教基金會、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基金會及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
❷「表演藝術評論台」：本專案由本專案由建弘文教基金會及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
❸「海外藝遊專案」：本專案由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贊助。
❹第一屆「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國際駐地研究與展覽交流計畫」：本專案由春之文化基金會及普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
❺第二屆「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國際駐地研究與展覽交流計畫」：本專案由春之文化基金會贊助。
❻「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本專案由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贊助。
❼「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本專案由本專案由、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共同贊助。
❽「布袋戲創作發表專案」：本專案由國藝之友贊助。

（2）提升企業認同

I. A&B資源網頁架設專案

為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觀念，95年度由國藝之友贊助本會建置《藝企網》。除各項資料庫之維護與更新之外，持續於營運上累積「案例直擊」、「藝企新聞」、「焦點活動」、「人物專訪」等項目之內容更新，於全台廣泛搜訪藝企合作個案，進行深入淺出之介紹與報導，以

提供有意執行藝企合作計畫之藝術與企業雙方參考，期藉此網站推廣藝企合作之觀念，進一步激發藝企之間的更多可能。

II. 持續推動「國藝之友」邀募計畫

國藝之友於93年2月26日正式成立，希望透過此一「藝文與企業交流平台」，提升企業對本會所宣揚之理念的認同。國藝之友之會員目前共85名，由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楊麗芬擔任會長擔任105年度會長。由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許勝傑、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王家和、三千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姚啟甲、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張順立、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葉曉甄總經理、弼頌實業有限公司蘇美智、松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謝三連、台北愛樂管弦樂團文化基金會董事蕭昌貴擔任召集委員；本屆顧問成員為：洪顧問敏弘(建弘文教基金會駐會董事)、吳顧問東亮(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李顧問翼文(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邱委員再興（財團法人邱再興文教基金會董事長）、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侯王委員淑昭。每四個月定期召開召集委員會議。105年度至四月底止所舉辦之國藝之友各項活動如下：

❶105年2月：觀賞2016TIFA台灣國際藝術節・優人神鼓《愛人》

2月26日於國家戲劇院觀賞優人神鼓《愛人》，演前舉辦餐敘並邀請優人神鼓藝術總監劉若瑀為會友導聆。總出席人數共100位。

❷105年3月：觀賞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

3月25日假TAF空總創新基地中正堂辦理，五位得獎者為李永平、吳瑪悧、何曉玫、莊進才、潘冀。贈獎典禮以「時光鏡像」為主題，開場由四位來自部落的表演者搭配本會歷年重要錄像集錦，演出「時光的呼喚」；中場以「生命的鏡像」為題，由鋼琴家李世揚即興演奏，搭配獲獎者過往時光影像，傳達年輕藝術家向前輩藝術家的致敬；終場節目「時光的鏡像」，由1988年創團的「優人神鼓」演出〈奔騰〉。貴賓包括馬總統、文化部洪部長、本會董監事與來自藝文界、企業界、媒體等共三百多位出席。

❸105年4月：觀賞2016TIFA台灣國際藝術節・英國侯非胥・謝克特現代舞團《SUN》

4月8日於國家戲劇院觀賞英國侯非胥・謝克特現代舞團《SUN》，演前舉辦餐敘並邀請北藝大舞蹈所助理教授林亞婷為會友導聆。總出席人數共92位。

III. 推動「游藝卡」專案

「游藝卡」係本會於91年7月與台新銀行概括承受之大安銀行共同發行，本信用卡為具有公益形象之文化藝術認同卡，希望透過每一筆「游藝卡」的刷卡消費，由銀行提撥千分之二回饋金給本會，以達到支

持藝文發展之理想。游藝卡之發卡量截至 105 年 5 月底為 2,115 張；另 104 年度回饋予本會之總金額為 21 萬 5 千元。

4、推廣服務業務：

（1）公關業務

本會為官資民營的組織並為國內重要藝文資源之一，相關政策及業務之推動均動見觀瞻，深受重視。因此，為加強本會與外界之聯繫與互動，與增進政策與業務宣導，擬透過發送新聞稿、辦理記者會，即時公開重要資訊，增進各界對本會的了解，以昭本會公信。此外，同時透過本會官網訊息更新及電子報發送、《國藝會線上誌》以及年報的出版發行，提供藝文界更為即時便捷與多元的資訊服務。

I. 媒體維繫計畫

配合本會業務動態安排與媒體及各界相關人士交流，俾便多方吸收外界經驗與意見，105 年度延續與藝文界、企業界及藝文相關媒體主動、積極互動外，並將持續開拓與各專業領域之往來，以利社會大眾對藝文動態之掌握，並期待與各方達成更為多元互動的可能性。

II. 國藝會線上誌編製及發行計畫

105 年度《國藝會線上誌》持續規劃每期主題式【封面故事】系列報導，及單篇採訪的【特別企劃】。105 年 1-5 月份共計發行五期【封面故事】，主題分別為「國藝 20—歷年補助專案回顧」、「起飛，向世界發聲——談國際發展策略的多種可能」(上)、「起飛，向世界發聲——談國際發展策略的多種可能」(下)、「時光的鏡像——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特輯」、「記憶溯流——生命歷史與時代記憶」。

III. 國藝會網站

國藝會官網 105 年度賡續以宣導本會會務、提供藝文界即時之補助訊息，以本會各項業務推動訊息、成果發布及補助審查結果為基礎，並延續專業藝文領域的服務性功能，成為藝文資訊服務平台之重要角色，並持續優化官網改版與英文版內容調整，以加強本會官網作為藝文資訊服務平台之重要角色。網站首頁提供本會重要訊息、重點專案、收件訊息及各專案子網站串聯露出，架構以直覺式分類將業務項目整合分頁，並提升使用者瀏覽便利性及操作友善介面，使資訊更有效益傳達；同時電子報版面及發報系統亦依線上瀏覽習慣及使用需求設計改版，預計與新官網同步上線發送。相關資訊亦配合 Facebook 社群網站的經營，迅速及主動的傳遞分享本會/藝文訊息，使觸及範圍更為即時廣大。

（2）國際交流業務

I. 國際藝訊彙整研析

為打造《國藝會線上誌》作為國內重要之藝文資訊平台，網站頁面特別規劃「國際觀點」欄位，由本會透過搜尋特定的國際藝文機構網站(如 IFACCA、UNESCO、INCD 等)來源，針對重要的藝文新聞加以彙整編譯，另亦透過國際藝文動態主動採訪報導，每月定期在本會網站及電子報披露，希望藉此同步掌握國際藝文機構的脈動，發揮網站整合資訊的最大效益。

5、行政業務：

本組業務屬性多為內部管理及支援性質，主要掌理董監事會會議幕僚作業、本會人力資源管理、文書、印信、出納、庶務及支援各組事項、其他專案業務。為使組織運作順暢，有效整合各項行政資源，健全內部管理制度，簡化作業流程，妥善規劃、管理及執行各項工作，並配合各處室業務所需予以協助，藉以提升行政執行效率及品質，達成組織目標。

（1）組織治理

I. 妥善辦理董、監事會議相關事項，加強執行部門與董、監事會及董事會各功能小組之聯繫與互動。並適時向董事長及常務監事報告會務狀況，建立良好的溝通模式，以利會務之運作。
105 年度已召開 2 次董事會議、1 次監事會議；並依業務實際需求已召開 3 次董事會基金管理小組會議及 1 次董事會補助基準小組會議和 1 次董事會政策研議小組會議。

II. 檢視會內各項管理規章制度，並與時俱進配合法令更新，針對應興應革之處逐步調整，藉以強化組織治理職能，確保組織競爭力。

（2）人力資源管理

I. 建立健全人力資源管理(徵、選、育、用、留)制度，落實員工績效考核，合理配置人力，以期組織全員適才適所。

II. 落實勞基法精神，建立友善職場，創造勞資和諧關係。

III. 彈性運用員工教育訓練機制，激發員工潛能、強化工作核心價值，凝聚組織向心力，提升組織效能。

（3）資訊系統、總務暨行政庶務管理

I. 強化資訊安全管理機制，定期檢討會內資訊安全規範，反映各項技術及業務發展的最新狀況，確保資訊安全實務作業之有效性。

II. 依據相關法令規章，確實執行總務、採購作業流程，並將固定資產管理導入資訊系統作業，提升資產管理作業效能。

6、財務業務：

除維持一般例行性事務包括各項經費收支審核、補助款之撥款及各項財務報表之編製外，同時亦以穩定財務來源及有效控管內部預算為重點。

（1）穩定財務來源

鑒於全球金融市場瞬息萬變，本會向以穩健提高基金孳息之收益率及降低風險為原則。除透過妥善規劃整體基金資產配置外，並在風險考量前提下，於104年4月14日第七屆董事會第八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並經文化部104年5月19日文綜字第1043013457號函同意備查；再配合104年6月16日「投資作業辦法」修訂，修改105年度財務規劃及收支預估，相關修改亦經文化部104年7月14日文綜字第1043019048號函同意備查。

105年度財務規劃　　單位：新臺幣千元,%

配置項目	配置金額	預估報酬率	預估收入
定存(創立基金)	2,000,000	1.47%	29,400
固定收益類	2,119,328	3.24%	68,600
股票、股票類	2,110,000	5.68%	119,905
合計	6,229,328	3.5%	217,905

105年度財務規劃分別配置於定存(創立基金)、固定收益類商品及股票等，配置及執行情形分述如下：

I. 定存

定存(含創立基金)均依投資作業辦法規範存放於金融機構，一年期存款利率為1.11%~1.16%，分別存放於16家金融行庫。

II. 固定收益類商品

依投資顧問建議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105年度之固定收益商品主要布局於全球高收益債，截至105年5月9日止，分別配置四檔境外債券型基金20億元，其餘資金則存放於定存及變現性較強之短期票券。

III. 股票

投資標的均符合投資作業辦法之規範，原則上以長期持有並賺取股息收益為主，資本利得為輔，截至105年5月9日止，已配置股票金額約為19.51億元，並將視市場狀況依符合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標的及價格區間分批購入及處分。

（2）有效控管內部預算

105 年度各項業務計劃支出截至 105 年 5 月 31 日止，均依預算項目列支，並定期編製相關檢討報表，對各項業務計畫做適時之評估及有效之控制。

7、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

（1）產業文創加值播種推廣計畫

I. 產業文創加值轉型升級實驗示範計畫

本案已於 105 年 3 月 9 日辦理期末交流分享會，參與人員包含團隊及諮詢輔導委員共 36 名，由 6 組團隊提出「產創加值轉型升級計畫」並由諮詢委員給予執行及後續資源介接建議，團隊皆已提交修正後計畫書並完成結案。計畫期程自 104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2 月 29 日止。

II. 創薪大使

104 年辦理二期「創薪大使工作坊」及安排藝文見學遊活動，學員反應熱烈，期望能持續推動。經評估，培養大使協助在企業內推廣藝文需長期耕耘，因此，105 年成立「創薪大使俱樂部」，以工作坊學員，以及其他企業福委、人資相關部門主管同時也是藝文愛好者為邀請對象，旨在培養企業策展人，在企業內策劃藝文活動或向員工推廣聆賞藝文展演活動。經於 104 年底召開座談會與部份成員討論後，於 105 上半年規劃，5 月份啟動。未來將安排會員參加藝文展演或文化小旅行（導聆/導覽）等藝文體驗活動，進行交流座談會，提供藝文訊息、推薦合適企業員工的節目活動，並邀請會員分享企業內推動藝文成果及困難。

（2）「燈燈鄉印 元宵采風」計畫

為重拾傳統元宵燈節的人文與趣味，本會自 103 年起推動【燈燈鄉印・元宵采風】計畫，以庶民燈節理念出發，結合地方特色文化，並與在地居民齊心合作，期待創造在地特色文化的同時，達到傳統民俗節慶的傳承與創新，藉此找回傳統元宵燈節團圓、溫馨、文化交流及傳承的社會意義。本次計畫並秉持藝企合作的精神，積極尋求企業合作，「回家，提供贊助、提供創意、提供專業協助，滋養故鄉的文化土壤。」105 年【燈燈鄉印・元宵采風】計畫已是延續第三次辦理，除了延續傳統元宵燈節團圓、溫馨、交流及傳承的社會意義外，特別加強燈籠文化藝術性的追求，以及在地生活美學的提昇。因此除集結有執行能力之在地團隊、學生外，也媒合相關文史工作者、藝術家與團隊合作，希望在追求民俗中的藝術性與創意性之時，也能帶動故鄉文化的傳承與創新。

燈會活動串連了全台 12 個鄉鎮社區，12 組在地團隊，與 13 家贊助企業/組織共同辦理，以豐富多樣的活動內容，重拾充滿在地特色的燈會活動。各地區在地執行團隊與贊助企業如下表。

（３）行銷推廣工作

由於藝文社會企業專案將於105年底結案，行銷推廣工作將集中於105下半年執行。預計辦理本專案成果推廣活動，同時將與媒體合作專題報導，主題將以本會藝企合作、社企創新育成扶植專案成果、產業文創化計畫等為主。

本頁空白

主　要　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88,860	**100.00**	**收　入**	**229,600**	**100.00**	**246,796**	**100.00**	**(17,196)**	**(6.97)**	
184,854	**97.88**	**業務收入**	**224,100**	**97.60**	**240,646**	**97.51**	**(16,546)**	**(6.88)**	
16,915	8.96	勞務收入	-	-	2,225	0.90	(2,225)	(100.00)	
17,417	9.22	受贈收入	23,600	10.28	20,516	8.31	3,084	15.03	
150,522	79.70	財務收入	200,500	87.32	217,905	88.30	(17,405)	(7.99)	
4,006	**2.12**	**業務外收入**	**5,500**	**2.40**	**6,150**	**2.49**	**(650)**	**(10.57)**	
4,006	2.12	業務外收入	5,500	2.40	6,150	2.49	(650)	(10.57)	
243,575	**128.97**	**支　出**	**252,100**	**109.80**	**269,996**	**109.40**	**(17,896)**	**(6.63)**	
243,575	**128.97**	**業務支出**	**252,100**	**109.80**	**269,996**	**109.40**	**(17,896)**	**(6.63)**	
26,828	14.21	勞務成本	4,710	2.05	13,905	5.63	(9,195)	(66.13)	
160,463	84.96	補助業務支出	172,280	75.03	191,074	77.42	(18,794)	(9.84)	
5,702	3.02	獎項業務支出	7,680	3.35	3,990	1.62	3,690	92.48	
41,434	21.94	管理費用	56,039	24.41	47,226	19.14	8,813	18.66	
9,148	4.84	其他業務支出	11,391	4.96	13,801	5.59	(2,410)	(17.46)	
(54,715)	(28.97)	**本期賸餘（短絀）**	**(22,500)**	(9.80)	**(23,200)**	(9.40)	**700**	(3.02)	(註)

(註)本年度收入、支出相抵後為短絀2,250萬元，主要係因：

(1)依第七屆董事會第七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本會『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05-106年所需之執行經費，擬由103年決算後累積餘絀轉至特別公積專款專用，日後於編列該年度計畫預算時，其計畫經費由此「特別公積」支應。...106年度預算為1,970萬元」，本項決議亦經文化部104年5月1日文綜字第1043011714號函同意。

(2)文化部於99年5月11日文壹字第0993009217號函：「…二、又本會為穩定　貴會推動藝文扶植業務，於今(99)年補助新台幣3,800萬元，查貴會業已就國家文藝獎獎金差額部分支用280萬元、增加常態補助案經費1,600萬元，尚餘1,920萬元；有關是項餘款，請於年底轉入累積餘絀，用以支應未來本會對國家文藝獎獎金差額之補貼，…。」依該函示各年度國家文藝獎獎金差額280萬元，逐年由累積餘絀中支應。

因此106年度收支相抵短絀2,250萬元（請參閱第80頁「淨值變動預計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短絀	(22,500)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費用	944	
各項攤銷	1,344	
減少應收款項	462	
增加預付款項	(150,000)	
減少應付款項	(1,155)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0,90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2,041	
增加固定資產	(13,800)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2,450)	增加無形資產245萬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209)**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85,1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243,6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058,487**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上年度餘額	本年度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餘額	說明
基金	**6,047,960**	-	**6,047,960**	
創立基金	2,000,000	-	2,000,000	
捐贈基金	4,047,960	-	4,047,960	
其他基金	-	-	-	
公積	**19,700**	**(19,700)**	**-**	
特別公積	19,700	(19,700)	-	104年度依董事會決議由累積餘絀中提撥特別公積4,290萬元，以支應「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05~106年度所需經費，其中本年度經費為1,970萬元。
累積餘絀	**(32,278)**	**(2,800)**	**(35,078)**	
累積短絀	(32,278)	(2,800)	(35,078)	本年度收支相抵後短絀2,250萬元，其中「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970萬元係由特別公積支應，另國家文藝獎獎金提高之差額補貼280萬元，由累積餘絀中支應（詳『收支營運預計表』）。
淨值其他項目	**60,000**	-	**60,000**	
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	60,000	-	6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衡量產生之未實現持有餘絀。
合　計	**6,095,382**	**(22,500)**	**6,072,882**	

本頁空白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184,854	**業務收入**	**224,100**	**240,646**	
16,915	**勞務收入**	**-**	**2,225**	
145	服務收入	-	-	
16,770	委辦收入	-	2,225	
17,417	**受贈收入**	**23,600**	**20,516**	係包括國藝之友之會費收入、游藝卡回饋金、TAF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贊助款及專案補助贊助款等。
150,522	**財務收入**	**200,500**	**217,905**	截至105年4月12日之基金為60億4,796萬元，扣除主管機關於105年1月26日回函同意本會動支基金母金1億5,000萬元支應進駐TAF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之修繕後，106年度可規劃資金58億9,796萬元，其中(1)20億元承作定期存款(創立基金)，依預計報酬率1.175%估計，(2)18億9,748萬9千元承作固定收益類投資(受益憑證、定期存款、短期票券等)，依預計報酬率3%估計，(3)20億47萬1千元承作符合本會「投資作業辦法」之長期投資股票，依預計報酬率6.00%估計之。前項財務規劃於105年4月12日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決議通過，並於105年5月24日文化部文綜字第1053014539號函同意備查。
34,303	財務收入-利息收入	23,500	29,400	
116,219	財務收入-投資收益(淨額)	177,000	188,505	
4,006	**業務外收入**	**5,500**	**6,150**	
4,006	**業務外收入**	**5,500**	**6,150**	係指估計105年度及以前年度會審通過之補助案撤案，因取消、撤案、逾期未核銷，或核實扣款等因素所扣回之款項。
188,860	**總　計**	**229,600**	**246,796**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243,575	**業務支出**	**252,100**	**269,996**	
26,828	**勞務成本**	**4,710**	**13,905**	勞務成本本年度預算數471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1,390萬5千元，減少919萬5千元，主要係募款支出減列2萬元、服務支出減列695萬元、委辦支出減列222萬5千元，預算數明細如下：
3,212	募款支出	2,500	2,520	1.募款支出250萬元，係收受國藝之友捐助所發生之支出。
6,846	服務支出	2,210	9,160	2.服務支出221萬元，包括國藝會網站、藝企網及藝企合作發展計畫、藝文資料庫建置與維運等相關支出。
16,770	委辦支出	-	2,225	
160,463	**補助業務支出**	**172,280**	**191,074**	補助業務支出本年度預算數1億7,228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1億9,107萬4千元，減少1,879萬4千元，主要係一般補助支出減列339萬元、其他補助支出減列1,540萬4千元，預算數明細如下：
109,511	一般補助支出	116,755	120,145	1.一般補助支出1億1,675萬5千元，係辦理常態補助業務所發生之相關費用支出，包括: (1)補助金費用1億1,278萬5千元。 (2)業務費用397萬元(包括董事小組會議、評審審查會議相關費用及考核訪視差旅費等)。
50,952	其他補助支出	55,525	70,929	2.其他補助支出5,552萬5千元，係辦理專案補助業務所發生之相關支出(包含依決議由特別公積支應之「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970萬元)，包括： (1)補助金費用2,990萬元。 (2)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合作委託費1,680萬元。 (3)業務費用882萬5千元(包括評審審查會議相關費用及考核訪視差旅費等)。
5,702	**獎項業務支出**	**7,680**	**3,990**	獎項業務支出本年度預算數768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399萬元，增加369萬元，係文藝獎項支出增列369萬元，說明如下：
5,702	文藝獎項支出	7,680	3,990	文藝獎項支出768萬元，係因國家文藝獎辦理期程變更為兩年一期，故本年度所編經費係為辦理第二十屆國家文藝獎評選作業及頒獎典禮前置作業等計畫所發生之業務支出。
41,434	**管理費用**	**56,039**	**47,226**	管理費用本年度預算數5,603萬9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4,722萬6千元，增加881萬3千元，係人事支出增列42萬2千元、一般行政支出增列839萬1千元，預算數明細如下：
27,342	人事支出	31,314	30,892	1.人事支出3,131萬4千元，包括薪資、年終獎金以及依規定所需提撥之退職金等。
14,092	一般行政支出	24,725	16,334	2.一般行政支出2,472萬5千元，包括租金支出、文具用品及印刷費用、郵電費、大樓管理費等支出。
9,148	**其他業務支出**	**11,391**	**13,801**	其他業務支出本年度預算數1,139萬1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1,380萬1千元，減少241萬元，係其他業務支出減列241萬元，說明如下:
9,148	其他業務支出	11,391	13,801	其他業務支出1,139萬1千元，包括資金保管運用、資訊、企劃研發、其他推廣等業務相關支出。
243,575	**總　計**	**252,100**	**269,996**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交通及運輸設備	300	TAF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之電話系統設備購置。
資訊設備	6,700	電腦設備汰舊換新、藝文獎助資源系統主機軟硬體購置及TAF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網路通訊線路佈線工程。
辦公設備	4,150	添購辦公家具及藝術文獻庫辦公設備購置。
其他設備	2,650	設備汰舊換新、TAF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會議視聽系統及TAF藝企交流平台等設備購置。
總　　計	13,800	

本頁空白

参　考　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資 產 負 債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4年(前年)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106年12月31日預計數	105年(上年)12月31日調整後預計數	比較增(減-)數
	資　　產			
2,206,239	**流動資產**	**2,209,669**	**2,245,245**	**(35,576)**
2,193,911	現金	2,058,487	2,243,601	(185,114)
11,767	應收款項	1,182	1,644	(462)
515	預付款項	150,000	-	150,000
46	其他流動資產	-	-	-
3,940,140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3,957,959**	**3,960,000**	**(2,041)**
3,940,140	非流動金融資產	3,957,959	3,960,000	(2,041)
6,695	**固定資產**	**20,550**	**7,694**	**12,856**
	取得成本：			
9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03	903	300
4,573	資訊設備	11,973	5,273	6,700
4,524	辦公設備	8,674	4,524	4,150
6,134	其他設備	8,784	6,134	2,650
501	租賃權益改良	1,501	1,501	-
(9,940)	減：累計折舊	(11,585)	(10,641)	(944)
1,262	**無形資產**	**2,635**	**1,529**	**1,106**
1,262	無形資產	2,635	1,529	1,106
1,921	**其他資產**	**1,921**	**1,921**	**-**
1,921	什項資產	1,921	1,921	-
6,156,257	***資 產 合 計***	***6,192,734***	***6,216,389***	***(23,655)***
	負　　債			
155,315	**流動負債**	**119,852**	**121,007**	**(1,155)**
142,788	應付款項	119,852	121,007	(1,155)
11,884	預收款項	-	-	-
643	其他流動負債	-	-	-
155,315	***負 債 合 計***	***119,852***	***121,007***	***(1,155)***
	淨　　值			
6,047,960	**基金**	**6,047,960**	**6,047,960**	**-**
2,000,000	創立基金	2,000,000	2,000,000	-
4,047,960	捐贈基金	4,047,960	4,047,960	-
42,900	**公積**	**-**	**19,700**	**(19,700)**
42,900	特別公積	-	19,700	(19,700)
(32,278)	**累積餘絀**	**(35,078)**	**(32,278)**	**(2,800)**
(32,278)	累積賸餘	(35,078)	(32,278)	(2,800)
(57,640)	**淨值其他項目**	**60,000**	**60,000**	**-**
(57,640)	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	60,000	60,000	-
6,000,942	***淨 值 合 計***	***6,072,882***	***6,095,382***	***(22,500)***
6,156,257	***負債及淨值合計***	***6,192,734***	***6,216,389***	***(23,655)***

＊註【105年(上年)12月31日調整後預計數】係因調整104年度預、決算數之差異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說　　明
執行長	1	1. 本基金會係依據「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組織編制表」之規定進用員額，目前編制員額為35人。
高級專員	3	2. 本基金會執行部門分設有業務一、二、三、四、行政以及財務等六組。
資深專員	6	3. 執行長下設高級專員、資深專員、專員及組員等四個職務。並基於組織人員控制幅度之需要，設總監職，由高級專員或資深專員兼任。
專　員	10	
組　員	15	
部分工時人員	5	部分工時人員係指非屬本會正式編制內、每日工作時數未滿8小時、從事工作並獲得報酬之人員。
總　　計	40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管理費用-人事支出	**31,314**	
薪資	24,094	
超時工作報酬	192	
獎金	5,016	
退休、卹償金及資遣費	2,012	係包括舊制及新制提撥之退休準備金
管理費用-一般行政支出	**2,535**	
分擔保險費	2,535	係包括健康保險費及勞工保險費
總　　計	**33,849**	

本頁空白